

山东省济南 平阴县洪范池镇东峪南崖村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文本 图集 说明书



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设计院
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2015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山东济南 平阴县洪范池镇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项目委托方：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

项目承担方：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设计院

编制完成时间：2015 年 04 月

审定： 刘震海

审核： 张巡

参编人员:陈琛 刘晓慧 朱凤鱼 薛玉洁 郭建树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鲁]城规编第（142057）号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章：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鲁]城规编第(142057)号

证书等级 乙级

单位名称 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院

承担业务范围 乙级资质范围

发证机关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有效期限：自2014年7月10日至2016年7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制



文 本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1

第二章 保护规划框架和保护原则.....2

第三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3

第四章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4

第五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4

第六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5

第七章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7

第八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8

第九章 展示利用规划..... 8

第十章 村庄建设规划..... 9

第十一章 近期保护规划..... 13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5

第十三章 附 则..... 15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规划背景

东峪南崖村是第三批中国传统村落，以数量众多的历史建筑和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为特色，传统文化浓郁，价值特色突出。近年来古村落进行了保护性开发，对部分“土培房”进行了整治、更新，增建了公共服务设施。为有效保护了东峪南崖村宝贵的文化与自然遗产及其历史环境，保持古村历史风貌景观，科学、合理、适度的发挥传统村落及其文化遗产在未来经济、文化、旅游发展中的作用，按照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要求，在保护的基础上促进村庄经济与社会的和谐发展，特制定本规划。

第二条 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 年）；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 年）；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3 年）；
- 4、《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2011 年）
- 5、《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2005 年）；
- 6、《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08 年）；
- 7、《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评价指标体系》（2007 年）；

- 8、《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2012 年）；
- 9、《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基本要求》（试行）（2013 年）；
- 10、《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 年）
- 11、《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1993 年）
- 12、其他有关法规、规章、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第三条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东峪南崖村域，总面积约 5.75 平方公里。重点规划区为东峪南崖村庄建成区，占地面积 31.26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用地面积 10.85 公顷。

第四条 规划期限

- 近期：2015—2020 年；
- 远期：2021—2030 年。

第五条 规划原则

- 1、保护为主、兼顾发展的原则
- 2、尊重传统、活态传承的原则
- 3、真实性原则
- 4、完整性原则
- 5、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保护原则

6、近远期相结合原则

第六条 规划目标

规划对东峪南崖古村落整体式保护、延续性更新，加强对村落整体山水环境、尤其是对核心保护范围内的历史建筑和“土培房”民居建筑群的保护，规划目标将东峪南崖村建设成为以“土培房”民居为基础，明清时期历史建筑为特色，具备完整历史架构的中国传统聚居型活态古村。

第七条 规划重点

以保护东峪南崖村“土培房”传统建筑群为中心，统筹保护周边重要环境要素，协调好传统村落保护与旅游服务的关系，加强传统建筑的保护和修复，加快保护现存文物古迹和传统建筑历史地段，恢复核心保护范围传统面貌，延续、弘扬、传承传统民居及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二章 保护规划框架和保护原则

第八条 村落特色

- 1、比较理想的选址形制
- 2、独具特色的建筑形式；
- 3、数量丰富的历史建筑；

第九条 村落价值

- 1、研究历史演变和沿革发展的历史价值；
- 2、历史建筑与传统“土培房”民居的艺术价值；

- 3、“土培房”建造技术及相关生态研究的科学价值；

- 4、独特的地方性民俗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文化价值。

第十条 保护规划框架

1、总体层次保护

划定核心保护范围，调整用地性质，提出用地控制指标和建筑景观控制要求，提出核心保护范围的社会环境整治要求和社会、经济发展目标。

2、详细层次保护

提出重点地段整治方案，梳理街巷空间，对街道进行整体协调和整治设计，布局各类市政工程和公共设施。

3、建筑设计层次保护

进行村落建筑平面方案设计，对保留的非重要民居建筑进行内部功能改造，对保护的历史建筑和“土培房”民居外立面、屋顶、门窗等的维护设计提出构建保护及整治措施。

第十一条 保护规划总体布局

- 1、一体：作为此次保护规划的重点，历史建筑和“土培房”民居的保护。
- 2、三片：传统村落片区，新建居住片区和旅游发展片区
- 3、多点：以文昌阁，关帝庙，高家祠堂，武举楼，万家楼等历史建筑及多处重点院落构成的保护节点。
- 4、双线：沿村庄中心街方向的发展轴线和沿古石板道方向的展示利用轴线。

第三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第十二条 保护区划

规划区划分为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

第十三条 核心保护范围范围

东峪南崖的核心地段，主要考虑民居的年代和保存情况，依据自然的道路和原始聚落进行划定，将大部分有保护价值的传统建筑群集中连片区划入核心保护区。面积约 10.85 公顷。

第十四条 建设控制地带范围

现有新建村庄建筑的区域，涵盖部分预留发展用地及新建旅游设施用地的范围，区域面积大致为 20.61 公顷。

第十五条 环境协调区范围

村落外围、对村落环境有一定影响的区域，包括村落周边的山体、水系、农田等区域，本规划环境协调区包括了整个村域范围，面积为 5.75 平方公里

第十六条 核心保护范围保护要求

东峪南崖村核心保护范围内集中了全部历史建筑及 80%以上的“土培房”民居，亦是村落保存最完整、最真实的区域，具有保留状况好、元素集中、文化浓郁的特征。

（1）规划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建筑应按照规划要求进行整饬、改善，不得进行改、扩建，更不得拆除。该区内建设活动以维修、整理、修复及内部

更新为主，其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材质要与保护对象和周边环境等相适应，并且较大的建筑活动和环境变化应由专家评审，维护村落的原始风貌。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主体建筑均维持原高，除公共和基础设施建筑外，不得建设新增居住建筑。

（2）核心保护范围内的其他传统建筑应成片加以维修恢复，保持原有的空间形式及建筑格局，维持村落原有风貌。建筑门头、树木，反映居民生活的特色庭院、特色空间应予以保留。对传统建筑整修应修旧如旧，并在修复中尽量使用原旧材料，按传统的技术和工艺施工。现状整治后不符合村落风貌要求的传统建筑应予以恢复传统面貌。区内保留的传统建筑应加强维修，建筑材料应使用传统材料，加以统一控制，建筑装饰、建筑形式应采用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形式。

（3）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街巷、两侧建筑物及小品应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关系，道路宽度不能随意改变；地面铺装应维持传统特色，保持原有街巷石墙和建筑立面的连续性。电线杆、电视天线等有碍观瞻之物应逐步去掉或移位。街道小品（如果皮箱、公厕、标牌、路灯等）应由地方传统特色，不宜采用现代的建筑风格和小品样式。

第十七条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要求

控制的内容包括用地和建筑性质、建筑高度、体量、形态及风格等。

（1）建设控制区的用地性质和建筑使用性质不能对历史环境造成污染和干扰。

（2）控制地带内的建筑高度严格按照保护规划的要求执行，禁止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任何新的建设行为，对不符合要求的已有建筑，应停止其建设活动，

并在适当条件下予以改造或拆除。

（3）在此范围内的新建建筑或改建建筑，必须服从“体量比例适宜、不高、不密、多留绿化带”的原则。在建筑材料、屋顶形式、建筑上下段比例、门窗尺寸等方面必须符合传统“土培房”民居建造理念和风貌。

（4）建设控制地带内新建建筑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区域应进行整饬改造。对建设控制地带的建筑风貌必须加以引导，要与保护区的建筑风貌相协调。

第十八条 环境协调区保护要求

（1）应重点控制好区内自然环境，加强周边山体内的植被种植与保育，为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提供良好的保护屏障和景观背景。

（2）区内的非建设用地中，不得随意新建道路，要控制新旧道路的尺度。原则上不得进行新建、扩建等建设活动，但是，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景观建构物除外。区内的村庄建设用地上，新建建筑应与传统风貌相协调。

第四章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第十九条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自然景观环境的保护是村落保护的基础和载体，只有在原生态，高质量的自然景观保护下，村庄才可以继续健康发展，可持续利用，东峪南崖村自然景观的保护主要有山体保护，生态保育等方面。

山体保护主要指的是对周边山体综合整治保护利用，在加强保育，清理现状垃圾的基础上，结合林木种植加强山体绿化，保护原始植被，维护自然样貌，同时利用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契机，对整个区域进行整体保护，保留原有的生

物环境，生态系统，做到“活态保护，永续利用”。

第五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

第二十条 村落空间格局保护

对东峪南崖传统村落格局和历史风貌进行整体保护，主要包括自然环境保护、传统街巷、建筑高度、院落的保护与整治等方面，重点保护核心区范围内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落。

（1）保护东峪南崖村落周边山体、水系等自然环境，延续东峪南崖传统村落格局。严格保护核心保护范围内的历史建筑，“土培房”民居建筑群和传统街巷肌理，保护周边环境，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维持东峪南崖村落传统面貌。

（2）对传统建筑整修应修旧如旧，建筑材料加以统一控制。

（3）对具有村落历史的环境载体的保护，环境要素与村庄的形成，发展等紧密相关，只有对这部分元素保护才能完整的保留下整个村落的格局。

（4）现状整治后不符合古村落风貌要求的建筑应恢复历史原貌，以传统的合院式居住形态为范本，根据实际情况，恢复各类建筑空间格局，成为真实留存传统居住空间的地域。

第二十一条 传统街巷保护

（1）严格保护东峪南崖村内核心保护区的传统街巷肌理，保护传统街巷走向与基本形态，保持历史现状，严禁侵占街巷空间进行建设。

（2）保护古村内沿街建筑的传统建筑形式，保持传统街巷及两侧建筑的

原有尺度关系，重点保护沿街建筑立面形式、建筑材料、建筑色彩等的统一性、连续性和视觉景观的完整性。对于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采取整治更新等措施，使历史街巷景观得到延续。

（3）维持路面清洁，加强对主要街巷及周边空间环境——尤其是沿主街的院落入口环境的改造和整治。完善路名牌、路灯等环境小品的设计和设置，使其形成体系，烘托历史地段的独特韵味。

第二十二条 传统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根据对传统院落的风貌质量、所处位置和周边环境的综合评价分析，对村内现状院落提出分类的整治与更新模式。

保留：针对现状格局完整、建筑风貌、建筑质量较好或一般的院落。应保持原有传统院落格局，以院落环境整治为主，同时对沿街界面进行整治改造；建筑以保留整修为主，以整治改造为辅，不宜拆除重建。

整治：针对现状格局相对完整，建筑风貌质量一般，个别建筑风貌质量较差的院落。应基本保持原有院落格局，以院内建筑的整治改造为主，结合局部拆除更新，同时进行院落环境整治。

更新：针对现状格局残损严重，大多数建筑质量差的院落。宜在基本保持原有院落尺度前提下，适度恢复原有院落格局、营造良好的院落环境，院内建筑以拆除更新为主。

东峪南崖村文化遗产保护要素一览表

物质文化遗产要素	村庄格局	村庄的形成发展历史
	街巷格局	以三条街道为核心的街巷格局
	历史建筑	209 处具有一定保护价值的传统民居以及以文昌阁，关帝庙，高家祠堂，佛爷庙，武举楼等为代表的历史建筑
	历史环境要素	古树（共计约 35 处） 古井（共计约 17 处）
非物质文化遗产要素	口头传说和表述	大金鹅的传说
	传统表演艺术	南崖村高跷秧歌
	传统手工艺技能	革皮，香醋，绿豆粉皮制作工艺等
	传统技能	“土培房”的制作技艺
	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	大金鹅传说的发生地，传统手工艺技能的传承人住宅等

第六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

第二十三条 建筑风貌评定

根据东峪南崖村核心保护范围内传统建筑的历史文化背景、建筑空间布局与形态、建筑形式，对其传统风貌和历史文化价值进行评定，规划将核心保护范围建筑风貌分为以下两类：

协调，指保存完整或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历史、科学、艺术价值，能够反映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的建筑，在东峪南崖村内指的主要是“土培房”民居。

不协调，指与历史建筑风貌冲突的建筑物，主要指经过改造或者是建造初始就没有采用海草作为屋顶材料的建筑物。

第二十四条 建筑质量评定

根据建筑的结构、建造年代以及保存状况，将建筑质量分为以下四类：

建筑质量优，近现代建造、整修的砖石结构的建筑。东峪南崖村内大部分建筑经过修缮后建筑主体结构完好，质量普遍较好。

建筑质量良，这部分建筑主体结构一般，建筑质量一般。

建筑质量中：建筑局部遭到破坏，但不影响建筑整体外观和质量，质量属于普通水准

建筑质量差：指建筑结构遭到较大破坏的建筑以及一些简易的屋棚，这部分建筑质量较差。

第二十五条 建筑分类

参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办法》，根据东峪南崖村的风貌特点和现状整体遗存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建筑主体的价值、建成年代、风貌特色，以及与整体风貌的协调状况等因素，结合此次对于东峪南崖村“土培房”民居的调研分析，最终评定为 209 处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包括所有历史建筑。

东峪南崖村的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建筑基本为保存完整或基本完整的特色民居，此类建筑形式基本完好，风格特征鲜明，布局基本完整，维护状况基本较好。

第二十六条 建筑保护原则

- 1、保护建筑历史信息的真实性和建筑风貌的完整性；
- 2、建筑单体保护和整体环境保护并重；
- 3、保护的延续原有建筑风貌；
- 4、统一规划与分期实施相结合。

第二十七条 建筑保护措施

根据对核心保护范围建筑风貌、建筑质量、建造年代的分析、评价，将各类建筑分为重点保护，修缮，整治，拆除等 4 大类；根据不同对象、不同的保护等级和不同的现状情况采取不同的保护与改造措施。

第一类：重点保护—— 尚未被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单，但却具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建筑，建议未来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单或历史建筑名录。规划要求保持原样，以求如实反映历史遗迹，对个别构件加以更换和修缮，修旧如旧。同时整理和恢复原有建筑风貌，加固和修缮。

在修缮改造过程中，保护建筑的格局和风貌，治理外部环境，并重点对内部加以调整改造，配备卫生设施，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第二类：修缮——主要是建筑质量尚可，建筑、院落保护基本完好的传统建筑。可维持现状，但对其改建、翻建时要进行控制，确保与历史风貌相协调。

第三类：整治——主要是指近年来居民自改的传统建筑，建筑形式、材料或色彩与古村落传统风貌有冲突，应对其建筑屋顶、墙体等采取整治措施，运用当地传统建筑元素，将其改造成与传统风貌相协调的建筑。

第四类：拆除——其中分为几种情况：（1）建筑质量的评估分类为“较

差”及“很差”的危房；（2）对传统村落格局造成破坏的建筑等（包含简易棚、牲畜棚和仓储用房等）。采取综合改造的手段，对其进行拆除。近期不能拆除的，应该对建筑外部做适当的整饰，以减少视觉上的破坏作用，但远期应予以拆除。

第二十八条 建筑修缮准则

为落实东峪南崖传统村落传统建筑保护和修缮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保护区内建筑风貌修缮行为，特制定本建筑风貌修缮准则，以确保保护区建筑修缮按照规划进行，达到住用安全，设施较完善，体现东峪南崖村的历史文化特色。

对于传统建筑的院落格局、建筑外立面、建筑结构体系、建筑高度和有特色的内部装饰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改变，但不得影响原来的整体风貌和改变原来的格局；建筑修缮的重点是恢复其传统建筑与院落的布局；在细部做法上采用“土培房”民居的典型做法、样式材质等，可以在对当地建筑的特色提炼下，对无法恢复原样的部分做一定的创意性设计；民居屋顶的材质和形式不得更改，民居院落的外墙高度和材质不得随意更改。

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各种修建性活动应在规划、管理等有关部门指导并同意下才能进行，高度不得超过传统建筑本身，其建筑的形式以海草民居外观特征为宜，以取得与历史建筑之间合理的空间景观过渡。

1、传统村落的修缮标准

房屋修缮后应达到外观整齐，风格协调。

砖混、钢筋混凝土等现代建筑结构形式的平屋面应改为坡屋顶。更新修缮时不得采用水泥瓦、红色粘土瓦等与保护区风貌不协调的屋面材料。

临街门、窗宜采用中式门、窗的传统形式，如采用现代建筑材料，应与房屋的整体风格相协调。

院落修缮后应达到：格局整齐，院内无违法建筑，院门、门楼整修、风格统一，色彩协调，院墙以石墙为主，无坍塌、明显裂缝等疵病。

街巷修缮后应达到：标识明显，脉络清晰；两侧无违法建筑；地面平整、坚固，排水通畅；整条街巷两侧建筑的风格、色调协调一致，与周围的建筑、环境和谐统一。

2、新建建筑导引

环境协调区内新建建筑在布局上应依山就势，与村落整体格局、风貌相协调，延续村落传统街巷机理和空间格局。在建筑形式、尺度、外观色彩上应与村落内原有传统特色民居风格相协调。在建筑材料上，应合理选用当地民间习惯建材。

第七章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第二十九条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内容

东峪南崖村历史环境要素包括古树、古井，传统生产生活用具等能体现东峪南崖村传统特色和典型特征的构筑物和环境要素。它们与民居建筑群共同体现古村的历史风貌，都应该受到合理有效的保护。

第三十条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街巷保护

（1）保护街巷传统尺度，保持原有空间形式，禁止乱搭乱建，对现有的影响整体风貌格局的构筑物进行改造。

（2）丰富街巷立面空间，原有水泥抹墙位置可适当进行美化处理，与现有环境要素合为一体。

（3）增加公共设施，改造现有排水系统。

古树的保护

规划对东峪南崖村 100 年以上的古树加强登记和保护，在古树周围设立石头护栏，护栏的高度和形式要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古井的保护

东峪南崖村古井众多，是与当地地质环境息息相关的产物，规划对古井进行登记和保护。

第八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第三十一条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内容

东峪南崖村有着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传统“土培房”制作技艺，绿豆粉皮制作工艺和传统民间艺术高跷秧歌。

第三十二条 保护原则

- 1、发掘、整理与传承并重的原则
- 2、重视保护原有历史环境，提供展示场所
- 3、专业人员培训与公众参与相结合的原则

第三十三条 保护措施

对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代表性传人，要有计划地提供资助，鼓励和支持其开展传习活动，确保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

通过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通过展示设施、出版物、广告、专题宣传片、多媒体、网络等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扩大其影响力，让更多的人共享东峪南崖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九章 展示利用规划

第三十四条 旅游规划目标

以传统建筑和生态环境为重点，突出历史文化要素，系统全面地展示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的历史与自然风貌，通过串联古村落片区，大寨山片区，云翠山片区，三大板块，打通全局。通过正确认识旅游开发与古村及外围自然风景保护的关系，明确旅游开发目标定位。遵循“合理保护、适度开发”的原则，避免过度商业化使古村的传统氛围丧失。

东峪南崖村未来在做好自身发展的基础上还要主动融入周边环境的大发展格局，根据《平阴县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东峪南崖村属于洪范池镇组团的名泉养生度假区，与洪范池景区，书院泉景区，扈泉观光区，大寨山森林

公园，云翠山景区共同组成主体架构，在规划项目上主要有包括书画写生基地，民居体验等项目，设计有古村访古之旅和泉乡度假之旅两条线路，在旅游设施上将作为二级旅游接待中心的一部分。

第三十五条 展示与利用规划

一个核心 两个片区

展示路线将东峪南崖村村落和周边环境融合为一体，主要体现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特色、历史环境遗迹等。规划通过传统街巷将各个围子有机联系起来，挖掘村落内传统建筑特色元素和周边的自然环境特点。

一个核心

以传统古村落为展示核心，包括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和历史建筑，有点有片的展示传统古村的原始风貌，并以此为基础打造整个展示利用的亮点和特色。

两个片区

（1）村落“土培房”民居建筑群片区

位于村落内部核心位置，主要由历史悠久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非遗展示广场等空间环境构成的区域，是本次规划的核心重点，在此基础上组织全村展示利用架构，未来将以该区域为中心，发展东峪南崖村的旅游产业。

（2）旅游服务片区

主要考虑到周围旅游资源的协调，片区位于村庄东侧，利用原村庄土地进行建设，主要包括有停车场，住宿餐饮服务功能。

第十章 村庄建设规划

第三十六条 空间管制规划

规划区划分为禁建区、限建区、适建区和已建区四种管制分区。

1、禁建区

禁建区包括基本农田、河流水域、传统村落的核心保护范围。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确实无法避开禁止建设区的，必须经法定程序批准，必须服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

（2）限建区

限建区包括一般农田、林地、传统村落的建设控制地带。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建设项目在控制规模、强度下经审查和论证后方可进行。

（3）已建区

已建区是指已有的村庄建设用地。

（4）适建区

适建区是指除上述三种分区以外的可以进行建设的地区。

第三十七条 用地布局规划

1、人口规模

村庄目前常住人口 1502 人，自然增长率按平均自然增长率 1‰计算，机

械增长人数近期按 45 人，远期按 90 人计算：

至 2020 年，规划预测人口规模 1500 人；
至 2030 年，规划预测人口规模 1600 人。

2、用地布局结构

东峪南崖村用地布局结构为“双轴四片区”

双轴：沿村庄中心街方向的村庄发展轴和沿东西方向展示发展轴。

四片：传统村落片区，东侧和南侧的新建村落片区，旅游服务片区。

3、用地布局规划

- （1） 居住用地整体调整不大，在完整保留古村落整体风貌的基础上，在村庄的东部和南部规划有小范围的预留居住用地，作为村庄未来发展的宅基地使用。
- （2）在村庄的东侧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同时建设主要供游客使用的停车场，兼具部分的餐饮服务和商业服务功能，
- （3）村庄北侧增加一处公共设施用地作为中水处理使用。
- （4）在村庄的东侧西侧增加两处垃圾收集站。
- （5）村庄中部增加广场用地，作为新设的民俗文化广场使用。
- （6）村庄东部结合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停车场，主要供游客使用
- （7）在村庄村委南侧结合原有用地建设小型停车场，主要供村民使用。
- （8）在村庄的南部结合现有绿地规划南北走向小型景观带，在村庄西侧规划生态型景观绿地，结合街头巷尾的小空间打造小的景观节点。

东峪南崖村用地统计表

用地分类	数值（ha）	占总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	21.67	68.88%
公共设施用地	0.76	5.53%
工程设施用地	0.04	0.13%
道路广场用地	3.81	12.11%
绿地	4.20	13.35%
村庄建设用地	31.46	100%

第三十八条 道路交通规划

1、车行交通

村落内部道路系统依原有路网格局保持不变，依托村级道路，形成连接村内主要公建的网状道路系统，道路系统分为三级：主要交通道路、次要交通道路和支路。

主要交通道路：村中的南北和东西干线，呈现不规则十字形状，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 5—7 米，承担对外交通联系和村内交通的功能，路面进行水泥硬化。

次要交通道路：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 3—5 米。作为各居住组团内的交通联系道路，同时承担组团与主干道之间的交通联系，在村庄的东侧新开辟一条连接南北的次干道。

支路：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 2.5—4 米。主要为入户道路。

2、步行交通

保持村落传统建筑聚集区内的原有传统街巷，形成村庄内部的步行道路系统，采用青石板铺设，既可以达到与周边传统建筑的风貌协调，又可体现村落的历史文化氛围。

3. 静态交通规划

规划结合游客服务中心设置了集中的机动车停车场地，以满足游客停车需求；在村庄内部结合现状空闲场地，设置 1 处集中机动车停车场地和 6 处街头小型停车场地，满足村民停车需求。

第三十九条 绿地景观规划

三轴、三核、多点

三轴：中心街的发展轴和沿两侧延伸的景观轴

三核：结合主要道路交互点处的绿地空间打造主要景观节点，满足村民和游客观赏、游览、休憩等需求的三个绿化景观核心，同时亦是村庄内部绿化景观的统领。

多点：在村庄内部结合建筑、街巷及空闲地布置的多个景观节点。

第四十条 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规划

（1）给水量预测

规划东峪南崖村最高日村民生活用水定额为每人每天 110 升。规划供水人口 1600 人，公建用水量、管网漏失水量、浇洒用水及未预见水量按村民生活用水量的 25%考虑，则东峪南崖村的最高日用水量为 220 立方米/日。

（2）给水规划

给水管网布置形式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方式。给水工程设施及管网规划避让文物及历史建筑，历史街巷中管线布置在原有街巷断面宽度内解决。

2、排水规划

（1）排水体制

规划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2）污水规划

规划在村庄北部建设一处小型中水站，规划区内的民居住区、综合服务场所等所产生的各种生产和生活污水，统一收集输送至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的污水可回用于农田、果林、绿化或道路浇洒等。污水产生量按平均日给水量的 80%进行预测，管网收集率为 100%，污水产生量为 132 立方米/日。考虑到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远期发展等因素，污水处理设施规模按 140 立方米/日规划。

（3）雨水规划

规划雨水按照高水高排、低水低排的原则，在主要道路旁设置雨水管道或明渠。

3、供电规划

规划供电电源为东峪南崖村 10KV 变电站转 220-380v 低压入户。规划核心保护区在中远期将现有的电力线路改为地下埋设，宅间路等路面宽度较窄时则将电力管线在建筑后墙做隐蔽处理，既减少管道敷设又不影响景观效果。支线选用 ZR-BV-500V 阻燃导线，其他建筑支线选用 BV-500V 绝缘导线。导线经电线线槽（内设区隔备用回路的隔板，外涂防火涂料）沿墙明敷。为考虑居民夜间使用和夜间游览需求，街区应在主次干道和游览路线两侧统一布置照明系统。

4、电信规划

规划完善村内电信的服务功能，进行增容改造。电信管线包含：电话、电视及宽带，线路采用地下敷设，引自市政干线，沿主干路挖沟埋 PVC 管线，在宅间路敷设时和电力管线采用同样的方法。

规划采用乡镇电话普及率法对电话用户进行预测。规划人口为 1600 人，电话普及率为 60 部/百人，则电话需求量预测为 960 部。规划东峪南崖村通信电缆来自洪范池镇电信模块局，保留村庄交换箱，原则上主干电缆与配线电缆均采用电话全塑电缆沿管道敷设。

规划东峪南崖村有线数字电视普及率 100%。有线数字电视采用光纤传输，在村内二处光交接箱。

5、供热规划

未来将统一接入供热管线。

6、燃气规划

规划近期采用电能等清洁能源供应生活能源，远期可接入城区天然气作为生活燃气。

第四十一条 环卫设施规划

1. 垃圾收集

近期生活垃圾仍以垃圾箱收集为主，远期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收集方式，同时规划布局 19 处垃圾吸箱收集网点。村庄内道路两侧及各类公共设施、旅游服务设施、广场、停车场等的出入口附近应按国家规范要求设置废物箱，并要注意垃圾箱的外形及色彩。

在各居住用地和主要街道设施中设置垃圾收集点，按照服务半径 50~80m 的标准设置点。

规划保留村落内现状垃圾收集箱，在核心区和主要街巷按 80m 间距设置标准垃圾箱。垃圾收集箱材质、样式应与古村风貌相协调。采用各种措施维护村庄卫生，按需配置清洁人员。

2. 垃圾运输

垃圾运输以美化环境、减少运距、因地制宜为原则，垃圾运输应配以封闭垃圾收集车，同时要提高机械化运输效率和卫生水平。规划垃圾收集站，确保专人定时收集清理转运。

3. 公共厕所

在村内结合广场、绿地设置公厕，要求达到二类公厕标准。对各历史传统

建筑保护民居宅院内现有厕所进行整治改造、提高标准，适应旅游需要。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垃圾处理方式依据平阴县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终端处理，对于农村固体垃圾的处理方式，首先要进行分类，然后根据类别进行分类处理。固体废弃物环境质量目标：近期以垃圾无害化为主，实行垃圾全封闭密闭式运输，远期逐步实现减量和资源化。

5. 环卫一体化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加强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意见》（鲁办发〔2014〕18号）。2015年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同时建立财政扶持、社会投入、市场运作等多元化农村垃圾集中治理投入机制，鼓励各类社会资金投资建设运营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深化宣传教育，引导农民群众增强环境意识，形成良好卫生习惯，积极参与农村垃圾集中处理工作。

第十一章 近期保护规划

第四十二条 近期保护规划

近期针对亟待保护和整治的对象，开展系统的保护措施、环境整治、展示利用和历史环境整理，初步形成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的科学保护体系和传统价值延续体系。

近期重点对破损严重的古建筑进行保护，优先修缮重点院落以及历史建

筑，整治对村庄整体风貌影响较大的部分，以符合保护工作的紧迫性和潜在展示利用的需要，形成以前期保护修缮带动开发利用、推动后续的保护和开发目标。

（1）重点修缮关帝庙，高家祠堂，过街棚等重要历史建筑，尽快完善历史风貌，予以保护。

（2）还原高家街，万家街两条主要石板步道，恢复以青石铺地的原始风貌，完善原有街巷格局，并为进一步完整还原古村落的街巷格局打好基础。

（3）完善村落保护区内供水、排水、供电等市政基础设施。结合供水系统，在重点消防区域设置消火栓。

（4）完善历史建筑标识系统、旅游标识系统设施，满足旅游发展的需要。周边环境与之协调一致。

（5）修缮、整治历史建筑，维修核心保护范围内历史建筑院落破损的门楼、屋顶、外墙等，达到修旧如旧。

（6）核心保护范围内传统街巷的铺装、立面整治和修缮。

（7）重要的非物质历史文化资源的收集、整理和展示工作。

（8）结合民俗文化展示和农家乐旅游服务，试点改造老宅院的居住条件，如改造卫生设施和灶台设施，改善采光条件，探索现代生活方式与传统民居相融合的途径，提高居民居住质量，创造宜人的居住环境。

（9）完善安置区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绿地。

（10）结合景区开发建设旅游服务中心，加强乡村特色餐饮、特色展示等设施建设。

第四十三条 近期保护整治项目库

主要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近期任务	规模	分年度实施计划			造价估算（万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合计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	传统民居保护、修缮、整治、拆除	完成传统民居的保护、修缮、整治和拆除	177 户	完成传统民居建筑的保护、修缮，共 81 户	完成传统民居建筑的整治和拆除，共 96 户	完成院落和外部墙体保护、修缮及内部装饰	200
	完成重点保护类建筑以及历史构筑物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保护类建筑（文昌阁、高家祠堂、辛家大院、武举楼、万家大院、关帝庙、重点院落以及历史构筑物的整治和修缮	17 处	完成文昌阁、高家祠堂、辛家大院、武举楼 4 处历史建筑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万家大院、万家楼、关帝庙 3 处历史建筑以及 2 处重点院落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 7 处历史构筑物（佛爷庙、水打门、围子墙、围子大门、高氏戏园子、天桥门、南坑）的整治和修缮	200
防灾安全保障	消防设施建设	建设配套消防管网及消防栓和配置灭火设备	20 处	完成保护核心区内传统院落灭火设备配置，共 7 处。	完成传统村落核心区以外其他灭火设备配置 13 处	完成消防站（1 处）建设	20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	完成传统街巷的路面铺设及修复	完成核心区内传统街巷的路面铺设及修复	4060 m²	完成核心区传统街巷的石板路修复，共 1368 m²	完成核心区传统街巷的石板路铺设，共 1973 m²	完成核心区以外其他传统街巷的石板路铺设，共 2087 m²	100
	完成村落历史要素的修缮与保护	完成石磨（10 处）、石碾（2 处）、古井（17 处）、古树（35 处）、缸（7 处）等修缮复位	71 处	统计传统村落内各类历史要素的数量并编档	完成传统村落内历史元素的修缮	加强传统村落内历史元素的保护	15
基础设施和环境改善	村内排污、给水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	完成村落内排污、给水等市政设施建设		完善村落给水设施建设，共 900 米	完善村落排水设施建设，共 4373 米	建设中水处理站 1 处	150
	道路整修及配套、绿化工程	完成道路整修及配套绿化		完成道路整修工程，共 920 米	完成主干道绿化和配套照明	完成次干道绿化和配套照明	100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高跷秧歌	南崖高跷秧歌的传承		选拔表演人员组成高跷秧歌队	定期组织相关的活动	完成对南崖高跷秧歌的传承	5
	绿豆粉皮加工工艺	绿豆粉皮传统加工工艺传承		传承发扬传统工艺	选拔工艺传承人	_____	5

	“土培房”传统制作技艺	“土培房”制作技艺传承与发展		传承发扬传统技艺	组织相关展示活动	-----	5
配套设施建设的建设	旅游接待中心建设	旅游接待中心建设	2350 m²	拆除养殖场 2286 m²	完成旅游接待中心的建设 2350 m²	完善旅游接待中心的环境建设	250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3500 m²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配套设施的完善	-----	35
合计				311	530	244	1085

第四十四条 近期保护实施对策

- 1、加强制度和机构建设
- 2、给予资金优惠政策
- 3、加强宣传提高保护意识
- 4、保护与利用并举
- 5、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第四十五条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1、规划实施总体策略
- 2、规划实施管理监督体系
- 3、规划实施管理人员
- 4、管理规章制度
- 5、日常管理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四十六条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和附件（规划说明书）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规划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七条 本规划由平阴县洪范池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经依法批准的保护规划不得擅自修改。

目 录

第一部分 说 明 书

第一章 村落概况	1
第一节 自然概况	1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2
第二章 村落特征	2
第一节 现状布局	2
第二节 村落整体风貌	3
第三节 建筑物布局及单体特征	3
第三章 村落历史与价值特色评价	5
第一节 修建沿革与村落演变	5
第二节 价值特色评价框架	6
第三节 村落价值特色评价	6
第四章 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	7
第一节 保护现状	7
第二节 存在问题	7
第五章 规划总则	8
第一节 规划背景	8
第二节 规划依据	8
第三节 规划范围	9
第四节 规划期限	9
第五节 规划原则	9
第六节 发展利用原则	10
第七节 规划目标	10
第八节 规划技术路线	11
第六章 保护规划总体框架	11
第七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12
第一节 保护区划	12
第二节 保护管理要求	12
第八章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13
第九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	13

第一节 村落空间格局的保护	13
第二节 传统街巷的保护	14
第三节 传统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14
第十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	14
第一节 建筑风貌评定	14
第二节 建筑质量评定	15
第三节 传统建筑评定	15
第四节 建筑保护原则	15
第五节 建筑保护方法	16
第六节 建筑保护措施	16
第七节 建筑修缮准则	17
第十一章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18
第十二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18
第一节 保护内容	18
第二节 保护原则	19
第三节 保护措施	20
第十三章 展示利用规划	20
第一节 展示利用规划目标	20
第二节 展示与利用规划	20
第十四章 村庄建设规划	22
第一节 人口布局规划	22
第二节 用地布局规划	22
第三节 道路交通规划	23
第四节 绿地景观规划	24
第五节 基础设施规划	24
第六节 环卫设施规划	25
第七节 综合防灾规划	26
第十五章 近期保护规划	27
第一节 分期保护规划	27
第二节 近期保护整治项目与措施	28
第十六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31

山东济南 平阴县洪范池镇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说明书

第一章 村落概况

第一节 自然概况

1、地理位置

东峪南崖村隶属于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洪范池镇，位于镇驻地东南部 2.8 公里，东临大寨村，西临王山头村。东峪南崖村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 18' 48″，北纬 36° 05' 15″。东峪南崖村距离省道 301 线 1.4 公里，区位优势，交通方便。

2、地质地貌

东峪南崖村位居鲁西泰山西支余脉，地质较为古老。地层发育太古宙变质岩系，新生代的松散堆积物构造分为基底构造和盖层构造。

地下含有褐铁矿，铁矿形成的原因为海底火山喷发，矿床成因类型属火山沉积变质型。铁矿体赋存于新太古代泰山岩群山草峪组，矿体呈似层状、透镜体状。该矿矿石属于贫铁矿石，全矿区 TFe 平均品位 31.43%，mFe 平均品位为 22.30%，品位比较稳定。矿区内共圈定矿体 9 个，其中①号矿体和②号矿体规模较大，其他皆为零星矿体，矿体形态和结构比较简单，厚度变化不大。成矿物质来源于海底火山喷发，矿床成因类型属火山沉积变质型。

洪范池镇境内的土壤受其气候、成土母质、地形地貌、水文地质植被以及时间等综合成土因素共同作用而形成。

土壤是具有肥力的自然资源，在气候、母质、生物、地形和时间五大自然

因素及人类生产活动的综合影响下发生变化。因此，土壤的分布依自然条件的变化和生产活动的差异而呈现明显的规律性。平阴县地处鲁中丘陵地区，中南部丘陵起伏，黄河、汇河从本县东西两侧流过，使地形地貌复，在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季风气候的影响下，形成了不同的土壤。

3、气候条件

洪范池境镇内四季分明，境内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主导风向为东南风、偏北风，气候温和，冬季寒冷，少雨雪，春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高气爽温差较大。年平均气温为 13.6℃，最高为 14.3℃，最低为 12.6℃，极端最高温为 42.2℃，最低温度-18.9℃；年平均降水量为 630 毫米，最大时 1008.8 毫米，最小值为 327.8 毫米。四季降水量差别较大，春季雨水偏少，十春七旱，七、八月份降水较多，一般为全年降水的 70%左右；冬季雨雪较少，由于山谷和风力的影响，分布极不均匀；年平均降雪 6.9 毫米，占年降水量的 2.5——5.9%。春秋两季雨量的减少，促使土壤化学风化和淋溶作用显著减弱，导致半淋溶性的褐土类土壤形成。

湿度：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64%，三至五月为全年最低，全年最高为七、八月份，特殊最低值为零。

霜期：初霜到终霜一般为 160 天，年平均霜日数为 60 天，最少霜日数为 30 天，最多为 90 天；初霜最晚一般在 11 月上旬，终霜最晚在 4 月初日。

日照：常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2484.7 时，5 月份日照时数最多，12 月份日照时数最少，多达 316 小时，少至 164.4 小时。

气候条件对土壤形成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在季风型大陆性半干旱气候的影响下，因昼夜和四季温差较大，地表受热程度差异，高温低湿导致岩石胀缩，激烈交替，产生裂隙渗入水分，水分中的氧和二氧化碳，使一部分矿物熔化结构发生变化，释放有效养分，初步产生通气透水、养分供应，形成母质。由此可导致微生物活动、低等植物能生长，为成土创造了条件。

4、水文条件

东峪南崖村水资源储量丰富，水环境条件优越，东部和南部是地表水的汇聚区和地下水的主要补给区。众泉汇成狼溪河，年出境流量 1.3 亿立方米。地下水储量丰富，水质优良，是可直接饮用的天然矿泉水，并能满足城镇开发建设的需求。

扈泉位于洪范池镇南 1 千米处，云翠山北侧的山坳中，因泉水势极盛、跋扈冲天而名扈泉。“扈泉涌碧”为扈泉一大景观。原石洞洞口有一巨岩塞其出口，洞中激流遇堵，泉水从洞中由下而上喷涌而出，触岩抵石，浪花翻滚，珠沫四溅，状如飞雪，声传数里，气势磅礴，泉水漫石而过，成瀑布状奔泻而下，如飞虹架空，跌落山谷，其壮观之景象，引古今无数文人墨客观瞻题咏。泉南壁悬崖之上，镌刻有：“扈泉涌碧”四个大字。据旧《东阿县志》载《飞泉喷雪》一首：冲崖上出有飞泉，倒泻争如瀑布悬。抵石触岩喷似雪，胜他玉碎又珠圆。云翠山南天观长春阁楹联曰：“云翠山南天柱峰影留画谱，回阳洞北扈泉水声和雷鸣。”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东峪南崖村现有人口 1502 人，耕地面积 3700 亩，共 473 户，主要产业为种植业，以种植地瓜、苹果、核桃为主，其中地瓜种植为主导产业，年产值大概 200 万左右，去年村人均收入 8700 元，村民主要以务农和外出打工为主。东峪南崖村被列入洪范池镇美丽乡村试点村之一，为更好的促进东峪南崖村的美丽乡村建设，近年来对全村环境进行综合整治，清理“三大堆”等遗留问题，对村内房前屋后道路两侧以及村外生产路两侧栽植经济苗木，对村内不足三米宽小巷进行路面硬化。

第二章 村落特征

第一节 现状布局

东峪南崖村位于大寨山以西位置，整体地形东西高，中间低，海拔由南向北逐渐降低，村庄用地居中分布在南北干道两侧，其中传统建筑主要分布在道路西侧，新建的建筑大多数分布在道路的东侧。南侧地势较为开阔，开发条件较好，为村庄未来预留的宅基地。

东峪南崖村村庄建设顺应地势，取缓坡地带建设村庄，经过时间演变呈现现有的发展格局，区位优势，交通便利，环境宜人，景色优美，符合传统的村落选址要求。

第二节 村落整体风貌

东峪南崖村分为传统村落区，新建居住区，生产区三部分。

传统村落

古村落区传统村落占地面积 10.85 公顷，基本上以原有的四大围子作为主体部分。核心保护范围是村庄西部的传统民居及传统街道周边区域，核心保护范围内的街巷受地形影响较大，纵横交错，蜿蜒曲折，整体风貌极具特色。大批传统特色建筑均分布于此。

村庄新区

村庄新区位于原村址东侧，解决新增居住需求以及有住房改善需求的村民，主要以新盖的砖石建筑为主，大多数为一层，少部分为两层和两层以上建筑，新区现有篮球场，中心广场等活动场地等公共服务设施，未来新区将继续向南发展，在满足居住条件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生态环境等因素。

生产区

东峪南崖村的生产区域主要位于村庄东侧，以养殖户为主，现有养猪场三处，养鸡场两处，狐狸饲养场一处。

第三节 建筑物布局及单体特征

现在的东峪南崖村是由万家庄、崔家庄、高家庄三个自然村庄合并而成。现称三街，因地处扈山之东、扈泉大沟之南而得名。三条主街均为东西走向，石板、石条或石块被踏磨得光滑如镜，有的显露出优美的画面。错落有致的古新房屋、蜿蜒蛇舞的巷道，千岩万壑的四围山峰，使得整个山村幽深、亘古、

生机而雅观。

郭家大门

村委会门南的十字路口向右，有一座大门遗址——郭家大门，此门因郭姓人家所建而得名。郭家大门是连接崔家街、高家街的界纽，高家街居民多由此向西进入门户，向南 100 米处有崔家街东大门和万家街北大门各一座。三座大门由北向南由泥土石墙相连——俗称“围子”，是村人防御战乱和盗贼所建。

石板道

由郭家大门向西走的全是石板路，石板路每隔数米有一个闸子——防水掘石，使得路面既耐磨又坚固。在石板路向正西拐弯处，东有一口大坑，这口大坑是用来存水聚财的。以前这里是村人玩耍娱乐、搭台唱戏、集会结社的场所。石板道全长 1300 米左右，中间位置有一座原因是从高家围子出门下崖的路太陡，族众商定，在围子正南建一座石板大桥，给村人南北通行提供便利。

文昌阁

东峪南崖村的这座文昌阁外墙全部用石头修建，屋顶为硬山起脊顶，垂脊正脊俱全，青黑小瓦覆顶。正脊上装饰有缠枝牡丹的雕刻造型。窗石独块正方元宝花棂，左右对称三间式。供桌正面雕刻着多种图案，两个边腿上雕刻成龙身图案，中间分为五个方格，上面两格略大，下面三格稍小。下面三格中雕刻的是一般的吉祥兽，而上格中分别雕刻的是大象和狮子，两种动物相向而立，背上驮着火焰瓶。大象是文殊菩萨的坐骑，狮子是普贤菩萨的坐骑，由此能看出供桌应该是原来村中佛教寺院中的遗物。

万家街

万家街位于东峪南崖村古村落的最南端，围子北门近崔家街东门三十米，门外路东就是村中有名的南大坑。围子的西墙也是借助于天然大沟崖，小西门在关帝庙南三十米路西的小胡同西首，关帝庙向北与崔家街连为一体，崔家街北面的西门是给万家街的行人开的。这样一来，东扈峪南崖三条街的围墙既各自独立又互连共通。

崔家街

自东峪南崖村委会门口向南五十米处，路东有一蓄水坑，路西是座商店，这里在上世纪八零年前还是村里的油坊。五十年代前是一座庙，庙前是崔家街的大门。入大门自东而西全是石板或石条路，东西总长六十米就到了西头，西头是巨石砌垒的大簸箕口，簸箕口下的大沟深四十多米，一般人向下看时都会产生眩晕。崔家街的大部居民住在街的北部，街南只有一排住房。住房东头是一座四合院的大庙，千百年来道家、佛家交替使用，使这里的人们在信仰中繁衍生息。

高家街

高家围子，选址就比较讲究：西边是南北大沟，北边是通往扈泉的大沟，前边是自东而西，东入村大门西到皋门子的一条街道沟。北西南各借助于天然沟崖再加高砌垒围墙，东边一条南北人工石土结构的大围墙，好一座森严壁垒的城池啊。南边偏东有大门，正前有桥头门，西头因为地势和吃水的便利又开了个向东的门，又被称为侧门。

单体民居特征

以前中国的经济非常落后，衣食住行用都很稀缺，许多地区没有能力用砖瓦来建房子，只能就地取材，靠山吃山，靠水吃水，而土资源是最不稀缺的资源，所以智慧的农村人用土来建房子。所以土坯房在改革开放前是中国农村最流行的建筑之一。

土坯房建筑的价格非常便宜，建筑主要用稻草、白土、秸秆等农村常见的资源，工序也比较简单，也不像现在还要造什么支架，只要墙起来了，那么房子就差不多起来了，但是房子建筑周期较长，一般需要半年左右，而且还要经常进行维修，但在当时的经济环境下也不失为农村人最好的选择，砖瓦房造价高，而且砖瓦还要进行烧制，消耗大量的能源，当时的条件也只能满足简单的日常需要，所以各地的人都建起了土坯房，各地的土坯房还有着区别。

东峪南崖村的土坯房被当地农民普遍称为“土培房”，与传统的土坯房是有所区别的，材料上都是用土，在做法上有所不同，土坯房是把土做成一个个的土坯，而“土培房”是把土和秸秆参合在一起，反复多次在地上摔打，使得土和秸秆均匀结合，然后一层一层的“培”起一座座的墙体，这就是土坯房与“土培房”的区别所在。这是于当地的自然环境相适应、相协调的结果，是当地的历史信息、地理信息、生存方式、审美标准、民俗风情等的物化载体，对现存为数不多的“土培房”予以保护势在必行。在建设现代化城市的进程中，对传统建筑涵盖的信息加以合理利用，还可以创造出新的、涵盖更加丰富信息的媒介样式。专家对“土培房”的调研，走向对“土培房”命运的关注。开始从仅仅将文字与镜头定格于“土培房”的审美意趣，延伸到对“土培房”历史

成因的辨析，对“土培房”建筑样式、建房习俗的记录，对以“土培房”为核心的农业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民间俗信、节令习俗、人生礼仪等文化的全面梳理。

本次传统村落保护规划也是把“土培房”的保护提到了一个首位的高度，力求对于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进行全方位的摸底，并根据调研成果进行分类评价，制定保护规划和保护措施。

第三章 村落历史与价值特色评价

第一节 修建沿革与村落演变

东峪南崖村因地处扈山之东，扈泉东西大沟之南而名之为东扈峪南崖村，简称南崖村。南崖村位于洪范池镇驻地（洪范池）东南约 2500 米，全村 463 户，2012 年底总人口 1500 人，耕地面积 3809 亩，山场面积 5700 余亩。村里有高、万、周、于、门、杜、李、田、马、任、张、苏、黄、辛、付、郭、王、扈、徐、庞 20 个姓氏。侯、宫、刘、杨、乔、崔、蒋、孔氏等（现已无人）。高、崔、万氏迁此居住最早，因而村庄曾称东扈峪高家庄、崔家庄、万家庄。明清时期，属东阿县哲明乡哲七里扈峪村南崖庄、哲八里高家村；民国时为东阿县第一区扈峪乡高家街（高家旒）、崔家街、万家街；1947 年 1 月随东阿县第一区划归平阴县所辖，东扈峪村包含南、北崖、侯庄（1939—1947 年为平阿县第六区）；1947—1954 年称东峪乡高家街、崔家街、万家街；1954—1956 年属初、高级社时期，；1958 年起，称洪范人民公社东峪南崖大队；1968 年至 1979 年为洪范人民公社革委会东峪南崖革命委员会；1980 年至 1984 年 5 月称洪范公社革委会东峪南崖管理委员会；1984 年第一届村民委员会成立，

开始称为东峪南崖村；1984 年 5 月至 1985 年 9 月为洪范区洪范乡东峪南崖村；1985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为洪范池乡东峪南崖村；1993 年 3 月起为洪范池镇东池办事处东峪南崖村。

中华民国（1912 年）成立以来，封建社会的制度彻底取消。各种新的思潮随之传到老东阿县，东扈峪作为一个古老文明村庄，进步人士、学者相继引领新的社会风尚。这时，崔家、侯家、宫家、杨家、刘家开始迁居。

解放之初，1949 年，全村经济收入仅有 2500 元。人们忙于初级社、高级社的生计，紧接着就是大炼钢铁吃食堂的运动，人民公社、三面红旗、总路线，人们的思想还没有得到正确规范，来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村中开始实行联产计酬。农业生产迅速发展，相继积极发展林果、畜牧生产等产业，东峪南崖人热爱和平、热爱家乡，每逢国家需要时，都会挺身而出、奋勇当先。

上世纪八十年代之初，村中实行了土地承包责任制，村民不断完善着自己的小家庭，经济收入越来越高。在大力发展苹果产业中，一部分家庭开始步入小康行列。由收音机、喇叭、自行车，开始购买电视机、三轮车等。这时，村领导进一步号召村民，解放思想、发展生产，拓宽了东西两条生产路。

1990 年，东峪北崖村在村前筑起了南北大坝，致使东峪南崖村千古的老路埋在水库中，“自古南崖一条路”的口头禅重又体现。村领导集思广益，取信于民，在崔家街西头的大簸箕口下的深沟里筑起了桥，修起了坝，致使天堑变通途，东峪南崖村开始有了两条进出村庄的大道。

新世纪的开始，东峪南崖村人“穷则思变”，村中通过集体资金的扩大，再进一步向走出东峪南崖村的有志于家乡崛起的人士捐资捐款 5 万余元，开通了北进村，南出庄的惠及千秋的大道。2006 年到 2012 年期间在牛口峪建造储水池二座，蓄水量分别为 1500 立方立方米、安置水渠 15000 米，定点蓄水池

12 座，可浇面积达 800 余亩。

第二节 价值特色评价框架

为了更好地体现和传承东峪南崖村的历史文化特色，本规划按照整体和专项相结合、物质与非物质并重的原则对东峪南崖村的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资源进行价值评价。主要包括三个方面：整体价值特色、物质文化遗产价值特色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特色。

其中，物质文化遗产价值评估包括整体格局（自然环境、山水格局、村落布局）、传统街巷、传统建筑及历史环境要素价值评价四方面。

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评价包括口头传说和表述、传统的手工艺技能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价值评价三方面。

第三节 村落价值特色评价

1、村落特色总述

东峪南崖传统村落有保存较为完整的“土培房”，整体风貌保存完整，是“土培房”民居建筑群的典型代表，其特色可概括为：

（1）比较理想的选址及形制

整体上看，东峪南崖村庄地势开阔，视野开阔，上风上水，符合中国传统居住风水中的“顺应自然，天人合一”思路。整体环境优美，地势优势明显，区域位置非常优越，对外交通便捷。现状人文地理风貌保存完好，为中国古代村落选址的理想案例。

（2）独具特色的建筑形式

“土培房”是当地的自然环境相适应、相协调的结果，是当地的历史信息、地理信息、生存方式、审美标准、民俗风情等的物化载体，对现存为数不多的“土培房”予以保护势在必行。在建设现代化城市的进程中，对传统建筑涵盖的信息加以合理利用，还可以创造出新的、涵盖更加丰富信息的媒介样式。

2、艺术价值

东峪南崖村的传统建筑各具特色，文昌阁，关帝庙，高家祠堂等都反映了一定时期的历史风貌，具有极高的文化价值和历史价值。

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院落大多为合院方式，院落布局因地制宜，统一而富有变化，形成错落有机的村落景观，极具特色。在建设现代化城市的进程中，对传统建筑涵盖的信息加以合理利用，还可以创造出新的、涵盖更加丰富信息的媒介样式。

3、科学价值

传统村落是人类历史文明的产物，被誉为“传统文化的明珠”和“民间收藏的国宝”，是中国文化的“根”。蕴含着丰富的哲学思想和意境追求，是人类文明的“活化石”。具有小空间、大社会的特点，对于研究地方建筑学、历史、民俗、风土、人情、文学、艺术、景观、环境等方面有好的价值。

4、文化价值

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亦如它独具特色的样式和悠久的历史，也蕴涵

着丰富的地域文化，承载着当地人在建设家园时的风俗习惯、思维方式、行为规范、祭祀信仰等。

第四章 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

第一节 保护现状

1、公共设施现状

1、商业服务设施

传统村落内，在村级道路两侧，零星的有商业服务点，但是规模普遍偏小，主要服务于所在周围小片区。没有较大规模服务于全村的中心商业。村庄北部有规模较小的饭店。

2、教育设施用地

幼儿园、小学、初中在洪范池镇，由统一班车接送。

3、医疗设施

现状卫生服务站位于村委院内。

4、行政设施

东峪南崖村村委会位于村庄中部。

5、环卫设施

东峪南崖村现状主要道路两侧有少量移动式垃圾收集箱，由城市环卫管理机构进行统一收集转运。但在村庄外围形成了固定的垃圾收集点，村容一般。

6、消防设施

东峪南崖村村现状没有消防站所，村庄内主要道路及部分新建民居区道路能满足消防车辆通行。

2、基础设施现状

道路交通：东峪南崖村近年来对全村环境进行综合整治，清理“三大堆”等遗留问题，对村内房前屋后道路两侧以及村外生产路两侧栽植栽植国槐2500株，增加村民和村集体收入。

给水：东峪南崖村用水来村内两处机井提供，目前已经达到自来水户户通。

排水：东峪南崖村村落地形北高南低，排水基本采用顺应坡度，自然排水。

供电：村庄内部有一处变电室。

环卫设施：村落建有1处公共厕所，位于村庄北侧。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村落传统建筑保护力度不够

东峪南崖村内的现有“土培房”的保护状况较好，部分“土培房”保护现状不尽如人意，主要体现在维修力度不够，屋面出现塌陷，破漏，没有及时修补，院落环境较差。

2、传统村落内部道路与环境不协调

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村里有意识得修建了部分水泥路，方便了通行的前

提下破坏了原有村落环境，水泥路面与周边环境不甚协调，在方便了出行的基础上没有考虑到传统建筑的协调因素。

3. 村庄新建区域路网混乱

村庄新区部分路网混乱，等级划分不明晰，异形交叉，多路交叉口明显，给出行造成了一定的危险，在村庄东部缺少一条连接南北的次干路，通行不够顺畅，部分居民需要绕道而行，十分不方便。

4、旅游配套服务设施进一步提高的空间

东峪南崖村的旅游开发与其他村庄相比，发展情况较差，休闲度假设施缺乏，农家乐餐饮、停车等服务设施配套不足，尚不能满足下一步旅游业快速发展的需要。

第五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规划背景

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自然村数量锐减，并有日益加剧的趋势。传统农耕文明解体，古村落缺乏新的发展动力与增长点，生产要素加速流失，导致建筑老化破败，生态环境恶化，公共设施不足，公共交往空间消失等问题。传统民间工艺、风俗节庆等逐渐淡忘失传，传统文化内涵消逝。

2013 年 12 月，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提出了“传承文化，发展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的美丽城镇”、“保留村庄原始风貌，慎砍树、不填湖、少拆房，尽可能在原有村庄形态上改善居民生活条件”的城镇化工作重点及要求。《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明确提出“保持乡村风貌、民

族文化和地域文化特色，保护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和民居”的规划要求。保护传统村落独具魅力的历史文化遗产和人文景观，成为“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核心途径。

经过传统保护村落发展专家委员会评审认定，住建部、文化部、国家文物局、财政部、国土部、国家旅游局等联合公布第三批 994 个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山东共有 21 个村落入选，平阴县洪范池镇东峪南崖村是济南市唯一入选的传统村落。至此，山东省境内中国传统村落数量达到了 37 个。

东峪南崖村是第三批中国传统村落，以数量众多的历史建筑和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为特色，传统文化浓郁，价值特色突出。近年来古村落进行了保护性开发，对部分“土培房”进行了整治、更新，增建了公共服务设施。为有效保护了东峪南崖村宝贵的文化与自然遗产及其历史环境，保持古村历史风貌景观，科学、合理、适度的发挥传统村落及其文化遗产在未来经济、文化、旅游发展中的作用，按照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要求，在保护的基础上促进村庄经济与社会的和谐发展，特制定本规划。

第二节 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 年）；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 年）；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3 年）；
- 4、《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2011 年）
- 5、《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2005 年）；

- 6、《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08 年）；
- 7、《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评价指标体系》（2007 年）；
- 8、《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2012 年）；
- 9、《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基本要求》（试行）（2013 年）；
- 10、《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 年）
- 11、《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1993 年）
- 12、其他有关法规、规章、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本保护规划的规划研究范围为东峪南崖村的村域范围，共计约 5.75 平方公里；其中现状村庄建设用地 31.26 公顷。

第四节 规划期限

本保护规划期限为 2015—2030 年。近期规划期限为 2015—2020 年，远期规划期限为 2021—2030 年。

第五节 规划原则

1、保护为主、兼顾发展的原则

东峪南崖村具有悠久的历史、厚重的文化底蕴，规划须结合古村保护、传

统建筑保护，强化“保护是前提、开发是关键、发展是目的”的思想，正确处理保护与开发的关系，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关系，保护、管理和利用好历史文化，不以破坏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和历史建筑为代价，谋取一时的经济效益，从而使文化保护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2、尊重传统、活态传承的原则

保护东峪南崖村原本的真实历史遗存，保护其全部的历史信息。包括风水格局、村落肌理、空间布局、街巷尺度、田园景观、文物与历史建筑等真实的历史信息。对不同价值的历史遗存应分类、分层，充分挖掘历史文化的特色内涵，体现东峪南崖村历史文化风貌的多样性。

3、真实性原则

注重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历史的真实性、风貌的完整性、生活的延续性”，保持原有建筑和环境的风貌，做到传统建筑“不改变原状”。在保护和整治中，要最大限度地保护文物古迹及其所承载的历史信息，利用整体保护、分层次保护、分类保护等方法，使东峪南崖村的传统风貌得到最大程度的体现。

4、完整性原则

东峪南崖传统村落是包括建筑、环境、空间格局以及人类活动在内的统一整体，要保护整体风貌和格局，保护历史风貌的完整性。

5、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保护原则

既要保护和传承有形的物质文化遗产，又要继承和弘扬无形的非物质文化

遗产，同时更加应当将非遗保护放到与物质遗产保护同等重要的位置上，要求两者相互依存，相互辉映，相互烘托，共同反映传统村落的历史。

6、近远期相结合原则

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分层规划，突出重点。近期规划可行，注重可操作性，远期规划合理，注重科学性。制定近期和远期保护规划的目标、任务及实施措施，以保证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防止保护整治中短期行为的出现。

第六节 发展利用原则

1、保护性原则

以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为前提，在保护的框架内进行合理的发展利用，发展利用以原有的保护作为前提和基本架构。所有的发展利用必须服从保护要求。

2. 统一性原则

确保保护与利用的和谐统一，

3. 公益性原则

坚持以社会效益为主，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4. 合理性原则

按照合理、科学、适度的态度进行保护与展示利用；

5. 展示性原则

利用标识、展示牌、出版、视频、广告、网络等多种途径充分展示。

第七节 规划目标

规划对东峪南崖古村落整体式保护、延续性更新，加强对村落整体山水环境、尤其是对核心保护范围内的民居建筑群的保护。

规划目标将东峪南崖村建设成为以“土培房”民居为基础，明清时期历史建筑为特色，具备完整历史架构的中国传统聚居型活态古村。

科学推进传统文化的时空演绎，延续传统文化和本土文化特色。突出东峪南崖村的“生态性、历史性、文化性”，成为生态环境优美、建筑风格独特、公共设施完备、以遗产保护为核心、体现传统“土培房”民居特色的传统村落和生态旅游佳地。具体目标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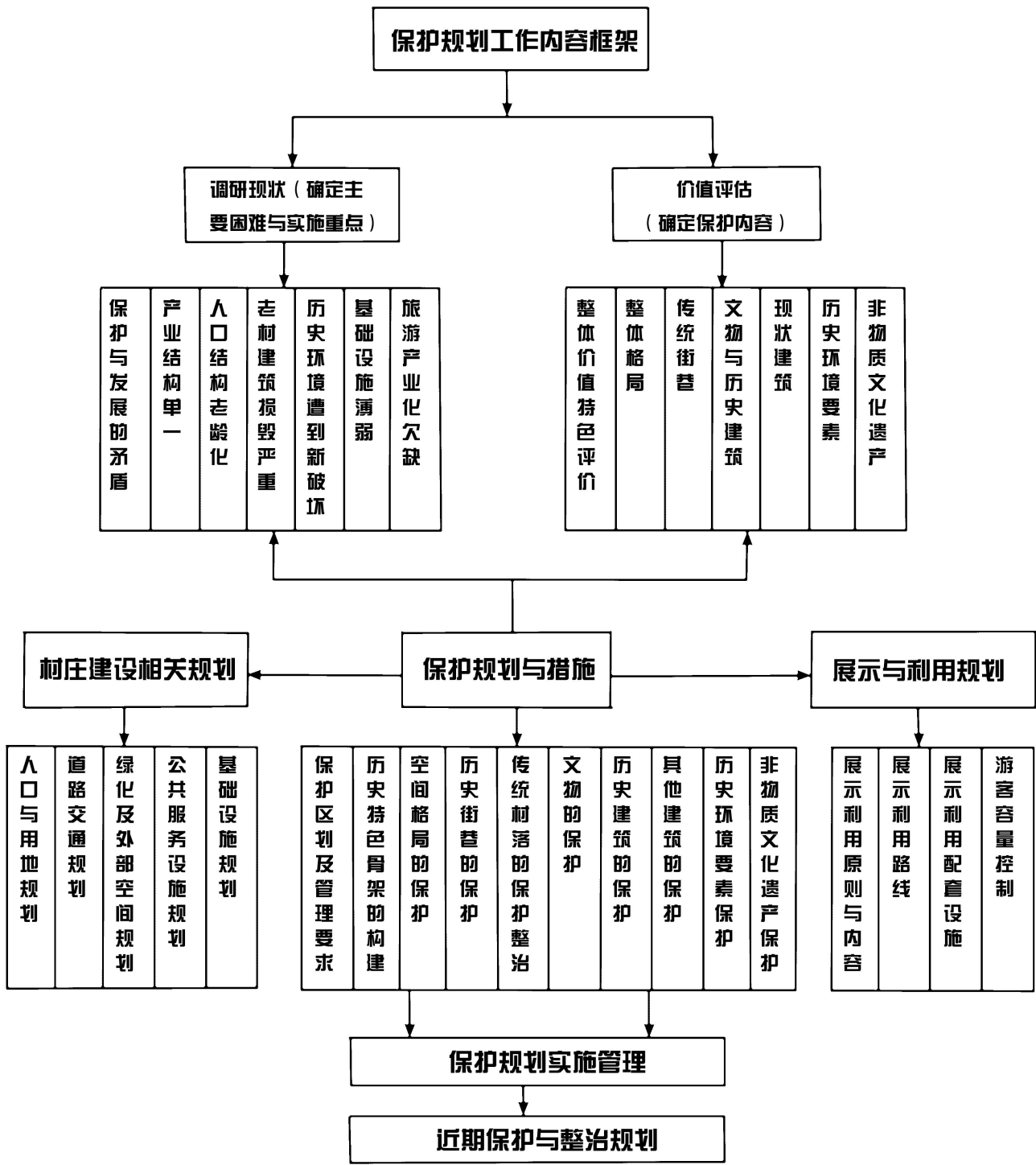
1、保护东峪南崖村的历史风貌、传统肌理以及整体山水格局，保护修缮区内的现有“土培房”民居建筑群以及其他具有历史价值和历史风貌的历史建筑、遗存，保持东峪南崖村落的历史真实性。

2、保护和传承东峪南崖村内各项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

3、整治东峪南崖村居住环境，完善配套基础设施，使其成为居住环境优美、生活条件舒适的美丽乡村。

4、合理利用东峪南崖村历史文化遗产和生态环境资源，发展特色明显的文化旅游产业。

第八节 规技术路线



第六章 保护规划总体框架

东峪南崖村保护要素一览表

物质文化 遗产要素	村庄格局	村庄的形成发展历史
	街巷格局	以三条街道为核心的街巷格局
	历史建筑	209 处具有一定保护价值的传统民居以及以文昌阁，关帝庙，高家祠堂，佛爷庙，武举楼等为代表的历史建筑
	历史环境要素	古树（共计约 35 处） 古井（共计约 17 处）
非物质文化 遗产要素	口头传说和表述	大金鹅的传说
	传统表演艺术	南崖村高跷秧歌
	传统手工艺技能	革皮，香醋，绿豆粉皮制作工艺等
	传统技能	“土培房”的制作技艺
	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	大金鹅传说的发生地，传统手工艺技能的传承人住宅等

第七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第一节 保护区划

为了更好的对传统村落实施保护,准确的反映和体现东峪南崖村的历史真实性、生活真实性和风貌的完整性,根据现状风貌特征和保护规划原则,将规划区域划分为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保护区划范围总面积 5.75 平方公里。

1、核心保护范围

核心地段,将大部分有保护价值的传统建筑群集中连片区划入核心保护区,完整涵盖以三街四围为主体框架的古村落片区,并一并包括大部分的古井古树等传统要素,面积约 10.85 公顷。

2、建设控制地带

现有新建村庄建筑的区域,涵盖部分预留发展用地及新建旅游设施用地的范围,区域面积大致为 20.61 公顷。

3、环境协调区

村落外围、对村落环境有一定影响的区域,包括村落周边的山体、水系、农田等区域,本规划环境协调区包括了整个村域范围,面积为 5.75 平方公里。

第二节 保护管理要求

1、核心保护范围保护要求

东峪南崖村核心保护范围内集中了 80%的“土培房”民居,亦是村落保存最完整、最真实的区域,具有保留状况好、元素集中、文化浓郁的特征。

(1) 规划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建筑应按照规划要求进行整饬、改善,不得进行改、扩建,更不得拆除。该区内建设活动以维修、整理、修复及内部更新为主,其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材质要与保护对象和周边环境等相适应,并且较大的建筑活动和环境变化应由专家评审,维护村落的原始风貌。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主体建筑均维持原高,除公共和基础设施建筑外,不得建设新增居住建筑。

(2) 核心保护范围内的其他传统建筑应成片加以维修恢复,保持原有的空间形式及建筑格局,维持村落原有风貌。建筑门头、树木,反映居民生活的特色庭院、特色空间应予以保留。对传统建筑整修应修旧如旧,并在修复中尽量使用原旧材料,按传统的技术和工艺施工。现状整治后不符合村落风貌要求的传统建筑应予以恢复传统面貌。区内保留的传统建筑应加强维修,建筑材料应使用传统材料,加以统一控制,建筑装饰、建筑形式应采用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形式。

(3) 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街巷、两侧建筑物及小品应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关系,道路宽度不能随意改变;地面铺装应维持传统特色,保持原有街巷石墙和建筑立面的连续性。电线杆、电视天线等有待观瞻之物应逐步去掉或移位。街道小品(如果皮箱、公厕、标牌、路灯等)应由地方传统特色,不宜采用现代的建筑风格和小品样式。

2、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要求

控制的内容包括用地和建筑性质、建筑高度、体量、形态及风格等。

（1）建设控制地带内采取严格控制、风貌协调的措施。

（2）对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筑保护与整治措施依据核心保护范围的建筑分类保护与整治措施。

（3）对建设控制地带内现存废墟、质量较差、风貌较差的建筑所在区域允许适当进行改、扩、新建活动。对新建的建筑进行控制，建筑外观应与周边传统风貌相协调，不得破坏传统街巷格局、空间尺度，不得遮挡古村落与山体的互视通廊关系等。

（4）在建设控制地带内新建、扩建建筑物、构筑物，以及在原有建筑物、构筑物的基础上进行改建、加建等活动前，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将拟建部分的高度、体量、色彩、使用性质等信息报送管委会审核，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5）加强环境卫生治理，严禁随意向河道内倾倒垃圾等行为。

3、环境协调区保护要求

（1）应重点控制好区内自然环境，加强周边山体內的植被种植与保育，为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提供良好的保护屏障和景观背景。

（2）区内的非建设用地中，不得随意新建道路，要控制新旧道路的尺度。原则上不得进行新建、扩建等建设活动，但是，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景观建构物除外。区内的村庄建设用地内，新建建筑应与传统风貌相协调。

第八章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自然景观环境的保护是村落保护的基础和载体，只有在原生态高质量的自然景观保护下，村庄才可以继续健康发展，可持续利用，东峪南崖村自然环境的保护主要有山体保护，苗木保护等方面。

东峪南崖村的村域内的山体主要位于村庄的西部和南部，山体保护要注重植树造林，水土涵养，避免因为人为破坏和水土流失发生坍塌等自然地质灾害现象，在村庄内部的小范围树林也要做好保护工作，保留原始风貌，制定科学有序的管理措施。

第九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

第一节 村落空间格局的保护

对东峪南崖传统村落格局和历史风貌进行整体保护，主要包括自然环境保护、传统街巷、建筑高度、院落的保护与整治等方面，重点保护核心区范围内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落。

（1）保护东峪南崖村落周边山体、水系等自然环境，延续东峪南崖的传统村落格局。严格保护核心保护范围内“土培房”民居建筑群和传统街巷肌理，保护周边环境，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维持东峪南崖村落传统面貌。

（2）对传统建筑整修应修旧如旧，建筑材料加以统一控制。

（3）对具有村落历史的环境载体的保护，这些环境要素与村庄的形成，发展等紧密相关，只有对这部分元素保护才能完整的保留下整个村落的格局。

（4）现状整治后不符合古村落风貌要求的建筑应恢复历史原貌，以传统

的合院式居住形态为范本，根据实际情况，恢复各类建筑空间格局，成为真实留存传统居住空间的地域。

第二节 传统街巷的保护

（1）严格保护东峪南崖村内核心保护区的传统街巷肌理，保护传统街巷走向与基本形态，保持历史现状，严禁侵占街巷空间进行建设。

（2）保护古村内沿街建筑的传统建筑形式，保持传统街巷及两侧建筑的原有尺度关系，重点保护沿街建筑立面形式、建筑材料、建筑色彩等的统一性、连续性和视觉景观的完整性。对于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采取整治更新等措施，使历史街巷景观得到延续。

（3）维持路面清洁，加强对主要街巷及周边空间环境——尤其是沿主街的院落入口环境的改造和整治。完善路名牌、路灯等环境小品的设计和设置，使其形成体系，烘托历史地段的独特韵味。

第三节 传统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根据对传统院落的风貌质量、所处位置和周边环境的综合评价分析，对村内现状院落提出分类的整治与更新模式。

保留：针对现状格局完整、建筑风貌、建筑质量较好或一般的院落。应保持原有传统院落格局，以院落环境整治为主，同时对沿街界面进行整治改造；建筑以保留整修为主，以整治改造为辅，不宜拆除重建。

整治：针对现状格局相对完整，建筑风貌质量一般，个别建筑风貌质量较差的院落。应基本保持原有院落格局，以院内建筑的整治改造为主，结合局部拆除更新，同时进行院落环境整治。

更新：针对现状格局残损严重，大多数建筑质量差的院落。宜在基本保持原有院落尺度前提下，适度恢复原有院落格局、营造良好的院落环境，院内建筑以拆除更新为主。

第十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

第一节 建筑风貌评定

现状建筑风貌主要包括以下两类：

1、传统风貌建筑：能够反映村落历史文化特征，外观面貌基本完整，实用性高。保护良好，细部构件装饰保留历史文脉肌理的建筑。现状外观面貌已残损的老建筑亦归于此类。

随着时间的推移，传统民居建筑结构受损，新材料的出现，居民居住要求的转变，一些传统民居建筑在原有基础上进行了改造，例如，在原有墙体表面附水泥或白灰等，这样虽然省事省力省钱，但是却对整个村庄的风貌有着极大的破坏。

2、现代风貌建筑：和历史风貌特征冲突较大的新建现代建筑，在建筑高度、色彩、风格、体量上与历史风貌不相协调。

虽然东峪南崖村新建民居较多，但主要在传统民居建筑的外围，传统民居部落保存较为完好。

核心保护范围建筑风貌现状统计表

建筑风貌	建筑户数	百分比（%）
好	54	26%
一般	96	46%
较差	58	28%

第二节 建筑质量评定

根据建筑的结构、建造年代以及保存状况，将建筑质量分为以下三类：

建筑质量良好，保存较为完好的土培房民居建筑

建筑质量一般：这部分建筑主体结构一般，建筑质量一般。

建筑质量较差：指建筑结构遭到较大破坏的建筑以及一些简易的屋棚，这部分建筑质量较差。

核心保护范围建筑质量现状统计表

建筑质量	户数	百分比（%）
建筑质量良好	81	39%
建筑质量一般	75	36%

建筑质量较差	52	25%
--------	----	-----

第三节 传统建筑评定

参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办法》，根据东峪南崖村的风貌特点和现状整体遗存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建筑主体的价值、建成年代、风貌特色，以及与整体风貌的协调状况等因素，结合此次对于东峪南崖村“土培房”民居的调研分析，最终评定为 209 处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

东峪南崖村的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建筑基本为保存完整或基本完整的特色民居，此类建筑形式基本完好，风格特征鲜明，布局基本完整，维护状况基本较好。

第四节 建筑保护原则

1、保护建筑历史信息的真实性和建筑风貌的完整性

历史信息的真实性是历史建筑的价值所在，应最大限度地保存建筑原有部分，即保护建筑外观的立面、屋顶等，同时严格控制添加和拆除任何组件的作法。

2、建筑单体保护和整体环境保护并重

建筑应与其现有环境和谐一致，环境的破坏将导致历史建筑处境尴尬，因此除了重视建筑单体的保护，还应注重其周边环境，切实保护建筑的生存环境和整体风貌。

3、保护的延续原有建筑风貌

在不影响村落历史风貌的条件下，加强核心保护范围的保护力度，改善历史街区与传统风貌间不适宜的因素，改变建筑物中的现代的成分，甚至改变部分建筑的使用功能，使传统建筑真正融入生活，得到有效保护。

第五节 建筑保护方法

鉴于传统村落的历史资料记录普遍缺失，为使保护、修缮尽可能不失原真性，提出同体实物取样、异体实物取样或两种相结合的方法对传统风貌建筑进行保护、修缮。

- 1. 同体实物取样：即同一建筑残损部分参其未残损部分修复。
- 2. 异体实物取样：即建筑残损部分在同一建筑中无法取样参考，则选择相邻、同一性质、基本同一时期建筑取样参考修复。
- 3. 动态实物样库：对传统风貌建筑进行现存状态普查，建立信息资料库，在今后维护、修缮中进行动态资料填补，实现动态管理。
- 4. 文脉并置：尊重村庄历史进程中的多元化风貌，密切联系建筑与村庄的关系，规划采用“文脉并置”，即通过科学的梳理，处理各项元素之间，尤其是对建筑的影响，确定规划、整治措施。

第六节 建筑保护措施

根据对核心保护范围建筑风貌、建筑质量、建造年代的分析、评价，将各类建筑分为保护，改造，修缮，拆除等 4 大类；根据不同对象、不同的保护等级和不同的现状情况采取不同的保护与改造措施。

第一类：保护—— 尚未被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单，但却具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建筑，建议未来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单或历史建筑名录。规划要求保持原样，以求如实反映历史遗迹，对个别构件加以更换和修缮，修旧如旧。同时整理和恢复原有建筑风貌，加固和修缮。

在修缮改造过程中，保护建筑的格局和风貌，治理外部环境，并重点对内部加以调整改造，配备卫生设施，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根据传统建筑的保存状况，划定保护类建筑 10 户。

第二类：修缮——主要是建筑质量尚可，建筑、院落保护基本完好的传统建筑。可维持现状，但对其改建、翻建时要进行控制，确保与历史风貌相协调。划定修缮类建筑 71 户。

第三类：整治——主要是指近年来居民自改的传统建筑，建筑形式、材料或色彩与古村落传统风貌有冲突，应对其建筑屋顶、墙体等采取整治措施，运用当地传统建筑元素，将其改造成与东峪南崖村传统风貌相协调的建筑。划定整治类建筑 94 户。

第四类：拆除——其中分为几种情况：（1）建筑质量的评估分类为“较差”及“很差”的危房；（2）对传统村落格局造成破坏的建筑等（包含简易棚、牲畜棚和仓储用房等）。采取综合改造的手段，对其进行拆除。近期不能拆除的，应该对建筑外部做适当的整饰，以减少视觉上的破坏作用，但远期应予以拆除。划定拆除类建筑 2 户。

核心保护范围建筑整理分类

建筑整理	户数	百分比（%）
第一类 保护	10	6
第二类 修缮	71	40
第三类 整治	94	53
第四类 拆除	2	1
总户数	177	100

第七节 建筑修缮准则

为落实东峪南崖传统村落传统建筑保护和修缮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保护区内建筑风貌修缮行为，特制定本建筑风貌修缮准则，以确保保护区建筑修缮按照规划进行，达到住用安全，设施较完善，体现东峪南崖村的历史文化特色。

对于传统建筑的院落格局、建筑外立面、建筑结构体系、建筑高度和有特色的内部装饰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改变，但不得影响原来的整体风貌和改变原来的格局；建筑修缮的重点是恢复其传统建筑与院落的布局；在细部做法上采用“土培房”民居的典型做法、样式材质等，可以在对当地建筑的特色提炼下，对无法恢复原样的部分做一定的创意性设计；民居屋顶的材质和形式不得更改，民居院落的外墙高度和材质不得随意更改。

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各种修建性活动应在规划、管理等有关部门指导并同意

下才能进行，高度不得超过传统建筑本身，其建筑的形式以“土培房”民居外观特征为宜，以取得与历史建筑之间合理的空间景观过渡。

1、传统村落的修缮标准

房屋修缮后应达到外观整齐，风格协调。

核心区内特色建筑的墙体补修、屋顶修缮及造型还原；核心区内“土培房”的屋顶修缮及墙体补修。

“土培房”房屋的门窗应与房屋的整体风格相协调。

院落修缮后应达到：格局整齐，院内无违法建筑，院门、门楼整修、风格统一，色彩协调，院墙以石墙为主，无坍塌、明显裂缝等疵病。

街巷修缮后应达到：标识明显，脉络清晰；两侧无违法建筑；地面平整、坚固，排水通畅；整条街巷两侧建筑的风格、色调协调一致，与周围的建筑、环境和谐统一。

2、新建建筑导引

环境协调区内新建建筑在布局上应依山就势，与村落整体格局、风貌相协调，延续村落传统街巷机理和空间格局。在建筑形式、尺度、外观色彩上应与村落内原有传统特色民居风格相协调。在建筑材料上，应合理选用当地民间习惯建材。

第十一章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保护对象应为与村庄形成发展相依相辅的主要历史环境要素，主要有村庄标志的民居、古树、古井、石碾、石磨等。各个因素之间相互联系又相对独立，因此在制定保护措施的时候既要通盘考虑又要根据各自特点提出具体可行的保护措施。

街巷保护：

- （1）保护街巷传统尺度，保持原有空间形式，禁止乱搭乱建，对现有的影响整体风貌格局的构筑物进行改造。
- （2）丰富街巷立面空间，原有水泥抹墙位置可适当进行美化处理，与现有环境要素合为一体。
- （3）增加公共设施，改造现有排水系统。

第十二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第一节 保护内容

1. “土培房”传统修建技艺

传承人：辛理胜

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制作工艺较为独特，主要的工序包括

- （1）取土，以东峪南崖村当地的白土为主，将泥土搓碎，于阴凉处放置，用水浸湿，过程大概有三到五天左右，这个过程是为了让泥土的粘度和韧度增加。
- （2）和泥，掺入麦秸等，充分搅拌，使其与泥土充分均匀分布，增加泥土的

坚固度。

- （3）摔坯子，反复操作多达五次左右，过程相当于培育培植的过程，“土培房”的概念也因此而得名。
- （4）抛沙子，将沙摔到墙上去，尽量踩实，使得墙体更加牢固。
- （5）裁墙，将不规则的墙体修剪的较为整齐一致，并进一步泥墙，这也是整个修建过程的最后一步，完成整个工艺。

2. 东峪南崖高跷秧歌

传承人：高峰祥

东峪南崖村高跷秧歌是我们当地的一种民间舞蹈，它分布广泛，遍及全省城乡，高跷秧歌以其历史悠久性、地方特色和独特的表演风格远近闻名，素有“北方一枝花”之称。高跷秧歌已有四百多年历史，它是一种群众喜闻乐见、具有浓厚地主特色的民间艺术，风格喜庆热烈，表演技术精湛，令人叹绝，深受民间喜爱。早在明代万历年，东峪村当时有位从关里来的青年，带来了关里的高跷秧歌，在村中拉起了“高跷秧歌”，上场的有 24 人，至此，高跷队成立。时至清康熙年间，万珍得了银子之后，全村大庆，又重整旗鼓，再震高跷秧歌之雄威。解放后，东峪南崖高跷秧歌受北方文化影响，又经知名艺人口传身授，技艺已是娴熟精湛，民众喜闻乐见。时值当今二十一世纪之初，高跷秧歌会越来越多，普及到附近一个村一个队。高跷秧歌队伍更加完善，高跷秧歌的技巧不断发生新的突破。2012 年东峪南崖村高跷秧歌队有人员 120 人，由传承艺人李德荣、马学文组织。有事外出展演由村集体领导带队，村内领导参与指挥。

高跷秧歌艺术在民国及其以前，经常活动在六月六南天观山会上。每年的

正月十五是本村的大轿日，正月十三安坛，十四、十五是中期，正月十六送十王、烧大幡，举行大型免灾活动。高跷队进行表演，然后由高级道师，在挂满四、五间屋子神像的场地念皇经、跳娱乐舞；由道士扮演成小鬼推倒磨、赶倒碾；最后有魔术大师演艺分身术、趟七面鳌子、过油锅。告诉人们恶有恶报，善有善报，为人一定要尊老爱幼、积善成德。

3. 绿豆粉皮制作技术

传承人：李存堂

绿豆粉皮是指用绿豆制成的淀粉，之后再加工出的粉皮，富含蛋白质等营养。东峪南崖村自古时候起就有制作绿豆粉皮的传统，主要的制作步骤包括：

- （1）浸泡 用绿豆在 50℃ 的温水条件下浸泡 5h，冬季可用 90℃~100℃ 的热水浸泡，使其膨胀。浸泡时可用小木勺或竹片等器具搅拌，使杂物漂浮水面，用勺撇除。
- （2）冲洗 将浸泡好的绿豆用清水冲洗 2 遍，冲去泥沙等杂质。
- （3）磨浆 将冲洗好的绿豆添入石磨，进行磨浆。在磨浆过程中可边添绿豆边加少量水，以磨成浆糊为宜，一遍即可。磨牙不刃的可磨 2 遍。
- （4）滤粉 将磨出的浆糊放入细箩中过滤 2 次，将箩上的粉渣除去，箩下的粉汁放入水盆中浸泡 1 天~2 天，使淀粉沉淀，撇除水分，这样 25kg 绿豆可出湿粉块 12.5kg。
- （5）旋制 旋制时将粉块用凉水调匀成糊状，再依次用小木勺（约半碗）倒入旋锅中，把旋锅再放在滚开的水锅中旋转约 30 秒，加入少许热水，把旋锅埋入冷水中，将凝固成形的粉皮从旋锅中剥下取出。

- （6）晾晒 把刚旋出的湿粉皮贴在竹帘上晾晒，晾干即可。
- （7）贮藏 将干粉皮存放在通风干燥处，能保持 4 个月以上不变质。

第二节 保护原则

作为人类特殊的文化遗产，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目标，其保护应遵从以下原则：

1、发掘、整理与传承并重的原则

抢救保护的同时应当注意对传统文化的传承，使其生命力得以延续。由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殊社会性，在其保护过程中必须注重遗产随社会环境条件的变迁而进一步得到发展，从而确保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

2、重视保护原有历史环境，提供展示场所

保护传统文化原生地的自然和人文环境，全面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需要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由于所依托群体的特殊性，在进行保护时，必须尊重享用这种遗产所必须遵从的习俗和仪式。

3、专业人员培训与公众参与相结合的原则

积极引导多种力量参与传统文化的保护，引导和发挥民间机构和行业组织在非物质遗产保护中的作用和积极性。保护是为了促进人民之间的交流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必须加强遗产在社会中的宣传、教育和弘扬。

第三节 保护措施

对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代表性传人，要有计划地提供资助，鼓励和支持其开展传习活动，确保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

通过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通过展示设施、出版物、广告、专题宣传片、多媒体、网络等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扩大其影响力，让更多的人共享东峪南崖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十三章 展示利用规划

第一节 展示利用规划目标

以传统建筑和生态环境为重点，突出历史文化要素，系统全面地展示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的历史与自然风貌，通过串联古村落片区，大寨山片区，云翠山片区，三大板块，打通全局。通过正确认识旅游开发与古村及外围自然风景保护的关系，明确旅游开发目标定位。遵循“合理保护、适度开发”的原则，避免过度商业化使古村的传统氛围丧失。

东峪南崖村未来在做好自身发展的基础上还要主动融入周边环境的大发展格局，根据《平阴县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东峪南崖村属于洪范池镇组团的名泉养生度假区，与洪范池景区，书院泉景区，扈泉观光区，大寨山森林公园，云翠山景区共同组成主体架构，在规划项目上主要有包括书画写生基地，民居体验等项目，设计有古村访古之旅和泉乡度假之旅两条线路，在旅游设施上将作为二级旅游接待中心的一部分。

第二节 展示与利用规划

1、展示利用原则

- （1）以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为前提；
- （2）确保保护与利用的和谐统一；
- （3）确保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利用的有机结合；
- （4）坚持以社会效益为主，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 （5）按照合理、科学、适度的态度进行保护与展示利用；
- （6）利用标识、展示牌、出版、视频、广告、网络等多种途径充分展示；
- （7）学术研究和科学普及相结合。

2、展示利用内容

以村庄范围内旅游资源为基础，提供多类型的旅游产品和灵活多变的旅游线路，包括街巷游，古井古树游，体验游等等。

3、展示利用框架

一个核心 两个片区

展示路线将东峪南崖村村落和周边环境融合为一体，主要体现东峪南崖村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特色、历史环境遗迹等。规划通过传统街巷将各个围子有机联系起来，挖掘村落内传统建筑特色元素和周边的自然环境特点。

一个核心

以传统古村落为展示核心，包括传统的土培房民居和历史建筑，有点有片的展示传统古村的原始风貌，并以此为基础打造整个展示利用的亮点和特色。

两个片区

（1）村落“土培房”民居建筑群片区

位于村落内部核心位置，主要由历史悠久的“土培房”民居建筑群，非遗展示广场等空间环境构成的区域，是本次规划的核心重点，在此基础上组织全村展示利用架构，未来将以该区域为中心，发展东峪南崖村的旅游产业。

（2）旅游服务片区

主要考虑到周围旅游资源的协调，片区位于村庄东侧，利用原村庄土地进行建设，主要包括有停车场，住宿餐饮服务功能。

4、展示利用功能

功能构成：食 住 游 娱 购

1、“食”：饮食特产餐饮服务等内容共同作为东峪南崖村的饮食特色。

2、“住”：利用“土培房”的优势，大力发展特色民宿产业，结合自家经营的小型客栈与村庄集中使用的空置“土培房”，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产业规模。

3、“游”：“大景”“小景”有机结合，结合周边的旅游资源组合多种旅游产品。

4、“娱”：组织摄影爱好者俱乐部，写生服务中心等特色项目。

5、“购”：结合当地特产，打造特产纪念品产业。

5、展示设施规划

展示设施本着结合景点设置的原则，以满足游客休闲、游憩、娱乐为主要目标，结合村内现有建筑，更新原有建筑的配套设施与建筑功能。

规划利用村庄东侧开敞用地设置游客服务中心，未来承担客流集散，整体展示，旅游服务等功能，游客服务中心将以“服务性，展示性，综合性”的要求进行建设。

在展示设施区设置公厕、垃圾箱等配套设施，建设风格要与周边建筑相协调，并通过明确的标识指示位置。

6、展示要求

（1）强化服务意识。

（2）所有用于展示服务的建设活动必须在不影响文物原状、不破坏历史环境的前提下进行。

（3）展示设施应采用轻便、可逆的形式。

（4）展示设施材料与做法既要与遗存本体有可识别性，又要与环境相协调。

（5）组织有特色的旅游活动，把东峪南崖传统村落的旅游活动纳入到荣成市乃至山东省的旅游系统中。

第十四章 村庄建设规划

第一节 人口布局规划

村庄目前常住人口 1502 人，自然增长率按平均自然增长率 1‰计算，机械增长人数近期按 45 人，远期按 90 人计算：

至 2020 年，规划预测人口规模 1500 人；

至 2030 年，规划预测人口规模 1600 人。

第二节 用地布局规划

1、用地布局结构

东峪南崖村用地布局结构为“双轴四片区”

双轴：沿村庄中心街方向的村庄发展轴和沿东西方向展示发展轴。

四片：传统村落片区，东侧和南侧的新建村落片区，旅游服务片区。

2、用地布局规划

2.1 居住用地

居住用地整体调整不大，在完整保留古村落整体风貌的基础上，在村庄的东部和南部规划有小范围的预留居住用地，作为村庄未来发展的宅基地使用。

2.2 公共设施用地

（1）在村庄的东侧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同时建设主要供游客使用的停车

场，兼具部分的餐饮服务和商业服务功能，再次选址的主要原因在与串联古村落和大寨山森林公园，起到旅游中转服务中心的左右，同时此处用地较为平坦，而且隶属村集体土地，在使用上较为方便，也具有可操作性，最后，周边土地较多，方便未来的进一步扩建和发展。

（2）在村庄的南侧，西侧和游客服务区增加三处公厕。

2.3 工程设施用地

（1）村庄北侧增加一处公共设施用地作为中水处理使用。

（2）在村庄的东侧西侧增加两处垃圾收集站。

（3）对现状垃圾收集点进行均匀分布，规划 19 个垃圾收集点

2.4 道路广场用地

（1）村庄中部增加广场用地，作为新设的民俗文化广场使用。

（2）村庄东部结合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停车场，主要供游客使用

（3）在村庄村委南侧结合原有用地建设小型停车场，主要供村民使用。

2.5 绿化景观用地

在村庄的南部结合现有绿地规划南北走向小型景观带，在村庄西侧规划生态型景观绿地，结合街头巷尾的小空间打造小的景观节点。

建设用地统计表

用地分类	数值（ha）	占总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	21.67	68.88%
公共设施用地	0.76	5.53%
工程设施用地	0.04	0.13%
道路广场用地	3.81	12.11%
绿地	4.20	13.35%
村庄建设用地	31.46	100%

第三节 道路交通规划

1、规划原则

（1）通达性

梳理东峪南崖村的对外交通及内部交通线路，保证村庄与外部、村庄内部的道路通达性，形成通畅、快捷的交通体系网络。

（2）合理性

尊重现有建筑布局形式和道路现状，在尽量不拆除建筑的前提下，合理确定道路线性及断面宽度，同时合理确定道路的等级，形成布局合理的道路交通体系。

（3）延续性

保持东峪南崖村内原有道路关系，对部分道路路面进行整治，保持良好的

景观视线。

村落传统民居聚落区内部道路系统依原有路网格局保持不变，保持现有步行交通体系，对沿街影响传统风貌的、无保护价值的临时建筑、牲畜棚等清理拆除，保证街巷通行疏散能力。

2 动态交通规划

1、车行交通

村落内部道路系统依原有路网格局保持不变，依托村级道路，形成连接村内主要公建的网状道路系统，道路系统分为三级：主要交通道路、次要交通道路和支路。

主要交通道路：村中的南北和东西干线，呈现不规则十字形状，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5—7米，承担对外交通联系和村内交通的功能，路面进行水泥硬化。

次要交通道路：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3—5米。作为各居住组团内的交通联系道路，同时承担组团与主干道之间的交通联系，在村庄的东侧新开辟一条连接南北的次干道。

支路：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2.5—4米。主要为入户道路。

2、步行交通

保持村落传统建筑聚集区内的原有传统街巷，形成村庄内部的步行道路系统，采用青石板铺设，既可以达到与周边传统建筑的风貌协调，又可体现村落的历史文化氛围。

3. 静态交通规划

规划结合游客服务中心设置了集中的机动车停车场地，以满足游客停车需求；在村庄内部结合现状空闲场地，设置 1 处集中机动车停车场地和 6 处街头小型停车场地，满足村民停车需求。

第四节 绿地景观规划

1. 大环境绿化

村域范围内应加强村域的绿化，对山体的保护和生态建设，形成景观优美的绿化空间。村庄外围形成生态田园一体的环村绿化网络空间，将东峪南崖村打造成一个绿色生态、优美舒适、宜居宜游的历史传统村落。

2. 村庄内部绿化

规划绿地充分考虑与周边民居建筑的关系，对村落闲置地进行改造利用，规划对村庄内部河道沿线进行绿化改造，打造村庄内部的绿化景观节点，提升传统村落的景观风貌。

3. 绿化景观结构

三轴、三核、多点”

三轴：中心街的发展轴和沿两侧延伸的景观轴

三核：结合主要道路交互点处的绿地空间打造主要景观节点，满足村民和游客观赏、游览、休憩等需求的三个绿化景观核心，同时亦是村庄内部绿化景观的统领。

多点：在村庄内部结合建筑、街巷及空闲地布置的多个景观节点。

第五节 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规划

（1）给水量预测

规划东峪南崖村最高日村民生活用水定额为每人每天 110 升。规划供水人口 1600 人，公建用水量、管网漏失水量、浇洒用水及未预见水量按村民生活用水量的 25%考虑，则东峪南崖村的最高日用水量为 220 立方米/日。

（2）给水规划

给水管网布置形式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方式。给水工程设施及管网规划避让文物及历史建筑，历史街巷中管线布置在原有街巷断面宽度内解决。

2、排水规划

（1）排水体制

规划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2）污水规划

规划在村庄北部建设一处小型中水站，规划区内的民居住区、综合服务场所等所产生的各种生产和生活污水，统一收集输送至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的污水可回用于农田、果林、绿化或道路浇洒等。污水产生量按平均日给水量的 80%进行预测，管网收集率为 100%，污水产生量为 132

立方米/日。考虑到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远期发展等因素，污水处理设施规模按 140 立方米/日规划。

（3）雨水规划

规划雨水按照高水高排、低水低排的原则，在主要道路旁设置雨水管道或明渠。

3、供电规划

规划供电电源为东峪南崖村 10KV 变电站转 220-380v 低压入户。规划核心保护区在中远期将现有的电力线路改为地下埋设，宅间路等路面宽度较窄时则将电力管线在建筑后墙做隐蔽处理，既减少管道敷设又不影响景观效果。支线选用 ZR-BV-500V 阻燃导线，其他建筑支线选用 BV-500V 绝缘导线。导线经电线线槽（内设区隔备用回路的隔板，外涂防火涂料）沿墙明敷。为考虑居民夜间使用和夜间游览需求，街区应在主次干道和游览路线两侧统一布置照明系统。

4、电信规划

规划完善村内电信的服务功能，进行增容改造。电信管线包含：电话、电视及宽带，线路采用地下敷设，引自市政干线，沿主干路挖沟埋 PVC 管线，在宅间路敷设时和电力管线采用同样的方法。

规划采用乡镇电话普及率法对电话用户进行预测。规划人口为 1600 人，电话普及率为 60 部/百人，则电话需求量预测为 960 部。规划东峪南崖村通信

电缆来自洪范池镇电信模块局，保留村庄交换箱，原则上主干电缆与配线电缆均采用电话全塑电缆沿管道敷设。

规划东峪南崖村有线数字电视普及率 100%。有线数字电视采用光纤传输，在村内二处光交接箱。

5、供热规划

未来将统一接入供热管线。

6、燃气规划

规划近期采用电能等清洁能源供应生活能源，远期可接入城区天然气作为生活燃气。

第六节 环卫设施规划

逐步建立一套适合东峪南崖村环卫发展需要的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和综合利用的文明卫生的垃圾处理系统。

1. 垃圾收集

近期生活垃圾仍以垃圾箱收集为主，远期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收集方式，同时规划布局 19 处垃圾吸箱收集网点。村庄内道路两侧及各类公共设施、旅游服务设施、广场、停车场等的出入口附近应按国家规范要求设置废物箱，并要注意垃圾箱的外形及色彩。

在各居住用地和主要街道设施中设置垃圾收集点，按照服务半径 50~80m 的标准设置点。

规划保留村落内现状垃圾收集箱，在核心区和主要街巷按 80m 间距设置标准垃圾箱。垃圾收集箱材质、样式应与古村风貌相协调。采用各种措施维护村庄卫生，按需配置清洁人员。

2. 垃圾运输

垃圾运输以美化环境、减少运距、因地制宜为原则，垃圾运输应配以封闭垃圾收集车，同时要提高机械化运输效率和卫生水平。规划垃圾收集站，确保专人定时收集清理转运。

3. 公共厕所

在村内结合广场、绿地设置公厕，要求达到二类公厕标准。对各历史传统建筑保护民居宅院内现有厕所进行整治改造、提高标准，适应旅游需要。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垃圾处理方式依据平阴县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终端处理，对于农村固体垃圾的处理方式，首先要进行分类，然后根据类别进行分类处理。固体废弃物环境质量目标：近期以垃圾无害化为主，实行垃圾全封闭密闭式运输，远期逐步实现减量和资源化。

5. 环卫一体化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加强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意见》（鲁办发〔2014〕18 号）。2015 年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同时建立财政扶持、社会投入、市场运作等多元化农村垃圾集中治理投入机制，鼓励各类社会资金投资建设运营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深化宣传教育，引导农民群众增强环境意识，形成良好卫生习惯，积极参与农村

垃圾集中处理工作。

第七节 综合防灾规划

1 抗震防灾规划

（1）区内的旅游建筑和有关附属建筑设施，应根据其不同的建筑性质和使用功能，严格按照国家《建筑抗震设计规范》的抗震设防要求执行，实施 7 度设防。特别是“生命线”工程设施（水、电、通讯等），更应加强抗震防灾能力和应急措施建设。规划区重要建筑的建设选址应掌握较详细的工程地质资料，建设应避开不利地段或采取相应的抗震处理措施。

（2）规划利用片区内部主、次干道作为紧急疏散通道，保证主要道路的通畅，以满足灾害发生时紧急避难的需要。

（3）规划考虑在东峪南崖村委会设置应急指挥中心，结合社区医疗服务站设置应急医疗中心，同时利用活动中心及绿地广场等设置避难疏散场地。

（4）防灾规划遵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

2. 防洪规划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 - 94 规定的乡村防护区的等级和防洪标准，确定东峪南崖村的山洪防洪标准重现期为 20 年。

3. 消防规划

（1）安全防火和防火检查。

规划区必须力求把一切不安全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内容包括：制定各项消防法规、制度，传递火灾信息，普及防火灭火知识，传

播消防工作经验，以及表彰同火灾作斗争的先进事迹；组织安全防火检查，可采取经常性的检查和季节性的检查相结合、群众性检查和专门机关检查相结合的作法。

（2）建设防火监控系统，消防器材应及时维修、更新，完好率须达到 90% 以上。

（3）规划沿道路每隔 120 米设置一个消防栓，并在服务接待点周边设置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规划区有关建筑、附属设施的设计和建设按国家《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严格执行。

（4）保留建筑维修时，要考虑防火及抗震因素，采用防火材料及抗震结构，新建建筑要加强建筑物的抗灾、防火功能，建筑物按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达标设计建造。

（5）利用开敞空间组织疏散场地和理顺疏散通道。

（6）村落活动中心、绿地广场等开放空间设置为防火抗震避难场所。

（7）村庄主干道路为主要的消防通道，村落内结合巷道空间组织消防通道，通过以上规划消防通道可基本辐射整个村落的范围。

（8）完善村落消防系统，给每户配备小型灭火器，每家每户配备简易消防设备，普及消防知识。

（9）进行巷道、庭院植树，控制次生火灾的发生。

第十五章 近期保护规划

第一节 分期保护规划

规划近期保护与建设相关行动措施期限 2015——2020 年；远期保护与建设相关行动措施期限为 2021——2030 年。

1、近期规划

近期针对亟待保护和整治的对象，开展系统的保护措施、环境整治、展示利用和历史环境整理，初步形成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的科学保护体系和传统价值延续体系。

近期重点对破损严重的古建筑进行保护，优先修缮重点院落以及历史建筑，整治对村庄整体风貌影响较大的部分，以符合保护工作的紧迫性和潜在展示利用的需要，形成以前期保护修缮带动开发利用、推动后续的保护和开发目标。

（1）重点修缮关帝庙，高家祠堂，过街棚等重要历史建筑，尽快完善历史风貌，予以保护。

（2）还原高家街，万家街两条主要石板步道，恢复以青石铺地的原始风貌，完善原有街巷格局，并为进一步完整还原古村落的街巷格局打好基础。

（3）完善村落保护区内供水、排水、供电等市政基础设施。结合供水系统，在重点消防区域设置消防栓。

（4）完善历史建筑标识系统、旅游标识系统设施，满足旅游发展的需要。周边环境与之协调一致。

(5) 修缮、整治历史建筑，维修核心保护范围内历史建筑院落破损的门楼、屋顶、外墙等，达到修旧如旧。

(6) 核心保护范围内传统街巷的铺装、立面整治和修缮。

(7) 重要的非物质历史文化资源的收集、整理和展示工作。

(8) 结合民俗文化展示和农家乐旅游服务，试点改造老宅院的居住条件，如改造卫生设施和灶台设施，改善采光条件，探索现代生活方式与传统民居相融合的途径，提高居民居住质量，创造宜人的居住环境。

(9) 完善安置区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绿地。

(10) 结合景区开发建设旅游服务中心，加强乡村特色餐饮、特色展示等设施建设。

2、远期规划

(1) 村落历史风貌得到全面保护，文物古迹保护和环境整治进入良性循环阶段。

(2) 完成核心保护区内全部街道复原，统一采用青石铺地的方式。

(3) 对传统建筑进行经常性保护维修。

(4) 持续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提升村落周边环境质量。

(5) 继续完善各类公共设施建设。

(6) 完成旅游景点建设，继续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7) 继续进行古村落的文化建设，积极促进古村落保护和旅游发展。

第二节 近期保护整治项目与措施

1、近期保护整治项目

近期保护规划重点范围为核心保护范围，包括主要保存完好“土培房”区域，关帝庙，高家祠堂，过街棚及部分石板路的修复，以及游客服务中心的建设。

具体保护整治项目包括：

(1) 建档与挂牌

规划近期内，对村落内所有历史建筑、非物质文化遗产建立档案，真实记录其基本信息和保存状况。编写东峪南崖村村志、各姓氏族谱，深入挖掘、研究各类与东峪南崖村有关的历史文献、传说资料，并整理成册，建立档案。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的要求，对每处历史建筑设置保护标志，进行挂牌保护；在核心保护范围主要出入口树立明显的标志牌，标明东峪南崖村历史沿革、概况特色、保护区划等。

(2) 文物、历史建筑及核心保护范围内重点建筑与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规划近期内，对古村内的所有文物和历史建筑进行严格保护，对传统“土培房”建筑进行保护与整治，重点对核心保护范围内具有传统风貌、但质量较差的建筑进行抢救式维修，现状整治后不符合古村落风貌要求的传统建筑应予以恢复传统面貌。

（3）重要历史街巷风貌的改善

对传统街巷及两侧沿街建筑进行保护和整治，改善主街环境，街巷铺装采用青石材质。通过合理模式，增加重要街巷两侧院落的开放比例，充分展示东峪南崖村老村风貌。

（4）基础设施建设

在东峪南崖村东侧位置改建一处游客服务中心，满足旅游服务的需要。配备旅游服务设施、小型民俗餐饮、公厕等服务设施。

游客服务中心内需设立旅游接待中心及适量的公厕、问询、停车、休憩、垃圾箱等服务设施。依据对于市政设施的基本要求，共配置公厕 4 处，垃圾箱 19 处。建设风格要与周边建筑相协调，并通过明确的标示指示位置。

规划近期按要求设置公共厕所和垃圾收集站，完善供排水、供电、电信、停车场等基础设施。结合供水系统，在文物保护单位、重要历史建筑等消防区域设置消火栓。

2、近期保护整治项目库

主要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近期任务	规模	分年度实施计划			造价估算（万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合计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	传统民居保护、修缮、整治、拆除	完成传统民居的保护、修缮、整治和拆除	177 户	完成传统民居建筑的保护、修缮，共 81 户	完成传统民居建筑的整治和拆除，共 96 户	完成院落和外部墙体保护、修缮及内部装饰	200
	完成重点保护类建筑以及历史构筑物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保护类建筑（文昌阁、高家祠堂、辛家大院、武举楼、万家大院、万家楼、关帝庙、重点院落以及历史构筑物的整治和修缮	17 处	完成文昌阁、高家祠堂、辛家大院、武举楼 4 处历史建筑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万家大院、万家楼、关帝庙 3 处历史建筑以及 2 处重点院落的整治和修缮	完成 7 处历史构筑物（佛爷庙、水打门、围子墙、围子大门、高氏戏园子、天桥门、南坑）的整治和修缮	200
防灾减灾保障	消防设施建设	建设配套消防管网及消防栓和配置灭火设备	20 处	完成保护核心区内传统院落灭火设备配置，共 7 处。	完成传统村落核心区以外其他灭火设备配置 13 处	完成消防站（1 处）建设	20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	完成传统街巷的路面铺设及修复	完成核心区内传统街巷的路面铺设及修复	4060 m²	完成核心区传统街巷的石板路修复，共 1368 m²	完成核心区传统街巷的石板路铺设，共 1973 m²	完成核心区以外其他传统街巷的石板路铺设，共 2087 m²	100
	完成村落历史要素的修缮与保护	完成石磨（10处）、石碾（2处）、古井（17处）、古树（35处）、缸（7处）等修缮复位	71 处	统计传统村落内各类历史要素的数量并编档	完成传统村落内历史元素的修缮	加强传统村落内历史元素的保护	15
基础设施和环境改善	村内排污、给水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	完成村落内排污、给水等市政设施建设		完善村落给水设施建设，共 900 米	完善村落排水设施建设，共 4373 米	建设中水处理站 1 处	150
	道路整修及配套、绿化工程	完成道路整修及配套绿化		完成道路整修工程，共 920 米	完成主干道绿化和配套照明	完成次干道绿化和配套照明	100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高跷秧歌	南崖高跷秧歌的传承		选拔表演人员组成高跷秧歌队	定期组织相关的活动	完成对南崖高跷秧歌的传承	5
	绿豆粉皮加工工艺	绿豆粉皮传统加工工艺传承		传承发扬传统工艺	选拔工艺传承人	_____	5

	“土培房”传统制作技艺	“土培房”制作技艺传承与发展		传承发扬传统技艺	组织相关展示活动	_____	5
配套服务设施的建设	旅游接待中心建设	旅游接待中心建设	2350 m²	拆除养殖场 2286 m²	完成旅游接待中心的建设 2350 m²	完善旅游接待中心的环境建设	250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3500 m²	旅游停车场的建设	配套设施的完善	_____	35
合计				311	530	244	1085

3、近期保护实施对策

（1） 加强制度和机构建设

根据本规划，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制定适用于本地实际的保护管理办法，通过法律手段进一步完善保护工作。在此基础上，成立政府、专家、运作实体、村民等共同组成的“东峪南崖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全面负责东峪南崖村的规划、建设和旅游管理等工作，全面负责保护和维修工作。

（2） 给予资金优惠政策

为做好东峪南崖村保护与整治工作，要设立专项基金，广泛争取各方面的建设基金，用于各类建筑的保护、维修、整治、更新。鼓励居民自己维修住房，

政府进行资金补贴。对无力维修的居民，则可考虑由保护管理委员会协助维修。

（3） 加强宣传提高保护意识

通过印刷品、宣讲、网络、多媒体等多种方式加强对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及保护规划的宣传，提高村民对传统村落价值的认识与保护意识，督促村民群众认真贯彻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保护规划的重要性，必要性和严肃性的认识，提高人民群众认真遵守规划的自觉性。

（4） 保护与利用并举

通过传统村落保护与旅游开发两项措施的并举，明确保护重点，发掘旅游特色，增强古村落保护的可操作性，提高旅游开发的价值，以形成古村落的良性发展，更有效的促进古村落的可持续发展。

（5） 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吸收文物保护、历史建筑、规划设计等专业和相关部门的积极参与，针对古村落内典型院落和标志性建筑的保护、修缮、更新等工程提出具体的实施措施和操作意见，以指导古村落保护的有序进行。同时，应注意吸纳地方传统工匠，充分发挥他们的才能。这样，一方面可以培养传统工艺的传承人，另一方面将他们聘为工程监理，协助相关部门完成对施工方法和施工工艺的技术监督。

第十六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规划实施原则

（1） 村镇统筹

东峪南崖村发展与洪范池镇有较大的依托性，对其有极大的驱动作用，必须纳入区域大系统，层级联动，差异化互补。

（2） 优化环境

优化乡村自然环境、村落风貌，是村庄发展的基础和责任，循序渐进、小步快跑，走可持续稳步发展的道路。

（3） 调整方式

传统生产方式与现代生产方式相结合，逐步优化产业结构，逐步走向现代化、高效化、特色化。

（4） 保护历史

传统村落、丘陵梯田是其特色，随着时间的推移，其环境要素价值将会逐步显像，对东峪南崖村的产业发展影响意义深远。

2、规划实施总体策略

根据《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办[2005]18号），东峪南崖村的传统村落保护与管理应在管理方面落实下列工作：

（1） 深化文化遗产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强文化遗产保护机构建设和职能配

置。

- (2) 大力推进依法管理，加大执法力度。
- (3) 加大对于烟墩文化遗产综合保护的力度。
- (4) 加强对东峪南崖村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政策研究与制定工作。
- (5) 增加东峪南崖村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工作的科技含量。
- (6) 强化东峪南崖村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管理工作等。
- (7) 形成全体社会共同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体制化服务意识。

3、规划实施管理监督体系

- (1) 组建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对核心区范围内的传统建筑及区内其它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直接综合保护管理。任何新建和改建工作均需得到管委会与相关政府部门多方认可，方可实施。
- (2) 建议建立责任规划师制度，由经相关管理部门授权的责任规划师协助对区内建设方案进行审批。
- (3) 完善机构体系，尽快组建档案资料库、监测站、事业研究机构，并与地方相关专业机构合作。

4、规划实施管理人员

- (1) 建立、健全从业资格认定程序，严格筛选传统村落保护、文物与文化遗产保护从业者。
- (2) 完善专业培训机制。

- (3) 明确责任，完善奖惩机制。
- (4) 主要机构、主要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业务相对独立。

5、管理规章制度

制定并颁布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条例，主要包括：

- (1) 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的划定，应包括四至边界、各项具体管理和环境治理要求。
- (2) 管理体制与经费，包括各级地方政府、行政管理机构的相关职责。
- (3) 根据规划内容制定保护管理内容及要求。
- (4) 制定对保护行为的奖励以及对破坏活动的处罚措施。
- (5) 研究制定合理的传统村落产业调整、人口分布、房屋产权和管理修缮政策，确保古村保护时效性和社会和谐稳定。

6、日常管理

- (1) 各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管理应由东峪南崖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负责。
- (2) 日常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有：保证安全，及时消除隐患；记录、收集相关资料，做好业务档案；开展日常宣传教育工作。
- (3) 建立自然灾害、遗存本体与载体环境以及开放容量等监测制度；
- (4) 做好经常性保养维护工作，对可能造成的损伤采取预防性措施；
- (5) 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排除不安全因素。

